



安全理事会 2004 年综述

安全理事会在 2004 年面临的 关键问题中有关恐怖主义、伊拉克、中东和苏丹的问题

2004 年，为对抗国际和平和安全面临的新型和持久威胁，安全理事会通过密集的辩论和行动，继续努力解决包括打击全球恐怖主义威胁、保护武装冲突中的平民，以及在受战争破坏的社会中建立和平在内的各类棘手挑战，其中包括解除前战斗人员武装、推翻有罪不罚的战后文化，以及提供选举援助等。

理事会召开了 189 次正式会议，通过了 59 项决议，并发出了 48 份主席声明。否决权共行使了三次，一次是俄罗斯联邦在塞浦路斯问题上行使否决权，另两次由美国在中东问题上行使。

包括伊拉克在内的中东地区目前经历的危机、刚果民主共和国、科特迪瓦和达尔富尔敌对行动的爆发，以及阿富汗存在的顽固抵抗势力和在科索沃新出现的民族紧张形势，都成为当前这一动荡时代中理事会努力履行其核心使命中的议程重点。随着充满暴力的国内冲突将数百万人卷入其中、殃及邻国并对国际和平和安全构成日益扩大的威胁，维持和平的需求也随之增加，理事会为此也做出了反应。

通过授权布隆迪、海地、科特迪瓦和苏丹特派团，理事会使全世界的联合国和平行动总数达到了 16 个。为了解决陷于崩溃的国家或即将陷于崩溃的国家面临的问题，并防止这些国家重新陷入冲突之中，理事会建立了多层面的特派团，处理维持和平和建国过程中各方面的问题，从执行停火和解除前作战人员武装，到重建经济和恢复法治。

中东问题特别引人注目，这是过去半个世纪来最持久的一项外交挑战。对以色列 - 巴勒斯坦局势的评估每个月都很少有变化，秘书处的高级官员向理事会表达的观点主要是，双方都没有在停止流血和加快和平进程的工作中尽到自己的责任。以色列总理于 2003 年 12 月宣布愿意将军队和定居点撤出加沙地带，以及亚瑟·阿拉法特于 11 月的逝世也都成为他们报告中的主要内容。到年底时，所谓的后阿拉法特时代和预计于 2005 年 1 月举行的新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主席选举都引发了对局势新的分析。

伊拉克日益加深的动乱和巴格达及外围城市自 4 月初以来所受益发残忍的攻击事件，给一些积极的政治发展蒙上了一层困难的阴影，其中包括建立临时政府和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以及 6 月 30 日的主权移交。在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建立一周年后，理事会根据秘书长执行“条件许可情况下”任务范围的建议，于 8 月扩大了该援助团的任务范围。

秘书长在致理事会的报告中强调，工作人员的安全仍然是联合国在伊拉克活动中压倒一切的制约因素，而且在可以预见的未来，本组织仍旧是价值高、影响大的攻击目标。由于自 2003 年 12 月以来安全环境并未改善，联伊援助团暂时建立于塞浦路斯、约旦和科威特。然而，联合国仍然在全面参与伊拉克的政治转型，而且在这一年年底前的选举几周前，秘书长宣布，为履行理事会 6 月 8 日的第 1546 (2004) 号决议，愿意进一步扩大联伊援助团在伊拉克的存在。

通过用三分之一的会议讨论非洲局势，理事会努力跟上当地不断变化的冲突特点保持同步并且减少其影响。由于苏丹西部达尔富尔地区发生的武装叛乱，以及苏丹政府的反应，该地区到春季时已进入全面的紧急状态，理事会需要在这一年的剩余时间里给予该地区完全的关注。由于遏制亲政府力量针对平民的暴行的尝试未能奏效，理事会于 7 月 30 日通过了第 1556 (2004) 号决议，要求该国政府履行解除金戈威德民兵武装的承诺，并将犯下暴行者绳之以法。

鉴于该国政府未能履行保护达尔富尔平民的义务，理事会在 9 月说，理事会将考虑对苏丹的石油行业予以制裁。理事会还请秘书长立即调查达尔富尔侵犯人权行为的报告，并确定在当地是否发生了种族灭绝的行为。根据要求，由秘书长任命的五人委员会应在开始活动后 90 天内（该小组于 11 月 8 日抵达苏丹）或 2005 年初向他提出报告。

10 月 9 日举行的阿富汗有史以来第一次总统选举，理事会据此对阿富汗的情况进行了审议。尽管存在极端主义者的威胁、崎岖的地形和恶劣的天气条件这些不利条件，哈米德·卡尔扎伊仍当选总统。选举数日后，考虑到此次选举具有重要的历史意义，理事会对数百万阿富汗选民发出了祝贺，这些选民首次通过民选方式选出了国家元首，履行了对民主的承诺。议会选举定于 2005 年 4 月举行。

在数次恐怖袭击，特别是西班牙的马德里和俄罗斯联邦的别斯兰分别于 3 月和 9 月遭受恐怖袭击之后，理事会于 10 月 8 日一致通过了第 1566 (2004) 号决议，以最强硬的措辞谴责所有的恐怖主义行动，将其斥为对和平的最严重威胁。鉴于此类犯罪行为无论是从政治、哲学、意识形态、种族、民族或宗教本质上来说均无任何解释得通的理由，理事会建立了一个负责制订实践措施的工作小组，这些措施将适用于参与或协助恐怖活动的任何人，但不包括制裁基地组织/塔利班委员会，即 1267 委员会所列人员。

1267 委员会，即旧称安全理事会关于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及有关个人和实体的第 1267 (1999)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工作指导监测小组于 9 月提出了其第一份报告，报告得出的结论是，基地组织已成为一个不受任何组织结构约束，但由一系列相互重叠的目标结合在一起的全球网络，该组织的“力量依旧”。该小组指出，理事会遏制塔利班和基地组织恐怖主义的制裁取得的效果“低于期望的程度”，因此该小组建议理事会似宜对这些措施加以调整，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威胁。理事会于 12 月召开了会议，听取该委员会的工作计划。理事会还广开言路，鼓励在在全球恐怖主义的问题上开展广泛的讨论。

作为本组织打击国际恐怖主义努力的核心，理事会的反恐怖主义委员会通过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的建立得到了加强。自 6 月投入运行以来，执行局积极加倍努力，为会员国提供对抗恐怖主义威胁必需的法律和行政工具。在 10 月 19 日举行的有 40 名发言人参加的公开辩论中，最终会议发表了理事会的声明，鼓励目前正在进行的振兴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工作，并重申恐怖主义行为无论其动机如何，无论何时由何人所为，都是毫无理据的犯罪行为。

以下为 2004 年理事会主要活动的摘要：

中东

以色列/巴勒斯坦

在高级秘书处工作人员包括巴勒斯坦问题在内的有关中东局势的每月简报中，多数都是有关持续暴力和双方苦难的报告，以及以色列总理阿里埃勒·沙龙宣布愿意在 2003 年 12 月前从以色列控制着约 40% 土地的加沙地带撤出军队和定居点的内容。亚瑟·阿拉法特于 11 月 11 日的逝世，以及定于 2005 年 1 月举行的新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主席选举都引发了各方对所谓后阿拉法特时代的局势做出新的分析。

在这一年的前两次通报中，理事会了解到，2003 年底提到过的“机会窗口”并未扩大，而且和平进程仍处于僵局之中。在两次通报之间的一个月中，11 名以色列人和 65 名巴勒斯坦人死亡的严峻现实使对形式的审慎乐观看法受到了挑战。自 2000 年 10 月以来，有近 10 000 人失去家园。在有关撤出加沙的问题上，秘书长的观点是此举应被看作是路线图中的第一个步骤，而且是以色列、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国际社会间的一项合作，这一看法得到了关注。

[路线图是一个基于表现的，由目的推动的计划，设有明确的阶段、时间线、目标日期和基准，目的是解决以色列 - 巴勒斯坦冲突并结束始于 1967 年的占领。该路线图由“四方”——美国、俄罗斯联邦、欧洲联盟、联合国提出，并于 2003 年 4 月 30 日正式移交双方。]

3 月，暴力活动、死亡人数和苦难均有所增加，但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达尼洛·蒂尔克于 3 月 18 日告诉理事会，在重新开始和平进程方面，仍有一个“很小的机会窗口”。他敦促以色列政府为其撤出加沙的工作提供一个时间表，同时报告称，自 2 月份的通报以来，已有超过 101 人在冲突中丧生，其中包括 80 名巴勒斯坦人和 21 名以色列人，使 2000 年 9 月以来双方的死亡人数分别为以色列人 946 名，以及巴勒斯坦人 3 245 名。

在以色列海港城市 Ashdod 受到自杀式炸弹袭击，以及以色列定点暗杀谢赫·艾哈迈德·亚辛后，理事会于 3 月 23 日举行了一次公开辩论，其间有 41 名发言人谴责了此次暗杀行为，并审议了该行为可能带来的后果。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将这一行为称为一种新的战争犯罪，称以色列的政策不是要打击恐怖主义，而是要在中东及其以外的地区煽动恐怖主义。以色列的代表指出他的国家不可能一方面在白天谈判，而一方面又在夜晚埋葬死者，并反唇相击道，巴勒斯坦领导人要么继续“与恐怖主义者和暴君同床共枕”，要么就建立一个尊重人民及其邻国的权利的民主社会，向世界证明自己愿意承担责任。

两天后，即 3 月 25 日，理事会未能通过一项谴责法外处决和呼吁完全停止此类作法的决议。这项由阿尔及利亚和利比亚提出的决议草案在 11 票赞成对 1 票反对（美国）、3 票弃权（德国、罗马尼亚、联合王国）的情况下遭到否决。在投票前，美国代表说，该文本对哈马斯所犯恐怖主义暴行只字未提，而且未能反映出该冲突的现实或该区域进一步的和平和安全目标。他对这一杀戮事件深感不安，这一事件只会升紧张升级，但安全理事会如果只谴责一方的行动，而对该区域发生的其他一切视而不见，则不可能对和平解决做出任何贡献。德国、罗马尼亚和联合王国的代表也认为该文本有失公平。

在以色列定点暗杀于 3 月 24 日被任命为谢赫·艾哈迈德·亚辛继任者的另外一名哈马斯领袖阿卜杜勒·阿齐兹·兰提斯后，理事会于 4 月 19 日举行了又一次公开辩论。

鉴于该冲突已进入一个关键和重要的时刻，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泰耶·勒厄德·拉森于 4 月 23 日在他的通报中强调，加沙撤离行动如果执行得当，可能为建立和平开创一个新的

时代。如果执行不当，该行动将会导致更多的暴力，可能在巴勒斯坦 - 以色列的悲剧中写下“最悲惨的章节”。双方现在做出的选择将会影响中东的未来。

5月19日，在包括儿童在内的数名巴勒斯坦人被杀，以及以色列占领军在拉法法难民营摧毁房屋并明确表示将在拉法执行进一步的毁灭行动后，理事会对拉法地区中无家可归巴勒斯坦人的人权状况表示严重关切，并呼吁以色列遵守其在国际人道主义法中的义务，特别是不摧毁住宅的义务。

在5月19日的第1544（2004）号决议中，理事会重申了对路线图的支持，该决议以14票造成对零反对、1票弃权（美国）获得通过。美国代表曾通知理事会，美国政府已敦促以色列政府保持最大限度的克制，说巴勒斯坦恐怖分子一直在向加沙偷运武器，而且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并未采取充分的行动来制止这些活动。

数天后，即5月21日，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基兰·普伦德加斯特对于不得不提交一份充斥着死亡、毁灭和人道苦难的，令人沮丧的报告表示遗憾。双方的伤亡统计数字非常可怕。以色列军队违背其国际义务，已摧毁了数百幢巴勒斯坦人的房屋，而且经济状况正在恶化。被占巴勒斯坦领土的人道主义状况虽然较为稳定，但也处于非常低的水平。各捐助方已显现出明显的疲惫之态，而且在政治方面仍然处于严重僵局之中。但也有更好的解决办法，那就是路线图。虽然路线图已不是什么新鲜事务，但如果双方领导人有足够的远见和勇气去诚实地按路线图办事，并且坚持到底，路线图仍然是可行的。

6月至10月间的数次通报反映出了类似的情况，普伦德加斯特先生于6月宣布虽然情况已经非常糟糕，但仍有进一步恶化的可能。那些等待启动和平进程的人可能要等待很长的一段时间。7月，勒厄德·拉森先生报告称，在路线图的执行过程中未出现实际的进展，并呼吁各方执行加沙撤离的关键任务。他对国际社会说，只有两个选择：“要么我们耐心地坚持不懈采取行动，努力找到解决冲突的办法，要么我们坐等，看着更多的人流血。选择权在我们每个人的手中。”

同样，在8月，普伦德加斯特先生报告称，在继续和平进程方面未取得实际的进展。他将9月称为“中东倒霉的一个月”，指出双方的伤亡数量均有明显的增长，自杀性炸弹袭击再度出现，而且在路线图的执行过程中没有任何值得报告的好消息。过去的5个星期都笼罩在3月以来第一次重大自杀性炸弹袭击和以色列数次军事行动、袭击和摧毁行动的阴影中。另外，值得担忧的还包括沙龙总理的声明，该声明说以色列将不遵守路线图，并且从加沙撤出后会在西岸长期驻留。

在加沙地面出现的致命暴力升级后，理事会应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阿拉伯国家提出的请求，于10月4日召开了一次紧急会议。阿尔及利亚的代表警告说，以色列不加限制地使用野蛮武力将会给已经饱受苦难的平民带来更多的死亡和破坏。以色列代表宣称，理事会已立即行动起来，不是因为儿童被杀，而是要保护他们，并敦促理事会支持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人民，并提醒巴勒斯坦方面，只有消灭恐怖主义和开始改革才是通向和平和安全的道路。

10月5日，一项要求以色列结束在加沙军事进攻的决议草案因美国投下了反对票而未获得通过。赞成该决议草案的共有11个会员国，另有3票弃权（德国、罗马尼亚、联合王国）。美国代表说，由于该草案文本未能谈到许多内容，因此这是一份“无诚意的危险”文本。如果整个世界都“合伙对付”以色列，而对恐怖主义毕口不谈，将不可能推进和平的事业。

在 10 月 22 日的定期通报中，普伦德加斯特说，让他十分痛苦的是，情况报告中积极的内容太少，而消极的部分太多。他用令人惊愕来描述统计数字，指出仅仅在一个多月的时间里，已有 206 名巴勒斯坦人和 13 名以色列人被杀，约有 1 033 名巴勒斯坦人和 62 名以色列人受伤。自 2000 年 9 月以来被杀的巴勒斯坦人现已达到 3 838 人，而以色列人的死亡总数也达到了 979 人。他注意到，即使是从和平进程的角度来说，和平与现实之间的距离也太远了。

11 月 15 日，勒厄德·拉森先生宣布，此次通报是他在任特别协调员和秘书长派驻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个人代表期间的最后一次。他向中东和平中对抗各方传达了一条信息：“现在应收回控制权。采取行动的必要性已经再明显不过。”他断言，阿拉法特先生的逝世宣告着一个时代的终结，他敦促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以及两方人民在全世界的朋友们，更加努力地通过和平方式实现巴勒斯坦自决。

普伦德加斯特先生在 12 月 16 日再次强调，振兴和平进程的机会窗口仍然存在，敦促国际社会鼓励各方在“狭窄和困难的道路”上坚持下去，实现公正、持久和全面的和平。双方似乎都已经意识到了当前局势中蕴涵的变化潜力：在巴勒斯坦公众中，支持对以色列施以暴力活动和恐怖的力量已经大幅度减少；而巴勒斯坦人的乐观主义和希望也得到了以色列一方的回应。

最近进行的一项民意调查显示，自 2000 年 9 月以来，多数巴勒斯坦人第一次反对所有针对以色列人的暴力行为。相比之下，此前进行的民意调查也发现，巴勒斯坦人再一次对未来充满希望。在以色列方面，最新的和平指数显示，现在已有 70% 的犹太人以色列公众对于与巴勒斯坦人实现和平的可能性持更加乐观的态度，而且有占 75% 明显多数的以色列人支持重开谈判。许多以色列人相信，目前的巴勒斯坦领导人一直在积极地处理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事务。

以色列/黎巴嫩

理事会两次将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了 6 个月，最近一次是根据 7 月 29 日一致通过的第 1553（2004）号决议。7 月 21 日，秘书长在他的报告和情况增编（S/2004/572 和 Add.1 号文件）中对以色列和黎巴嫩之间“蓝线”，即撤退线附近日渐加剧的紧张局势提出了警告，并建议将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 6 个月至 2005 年 1 月。他还谈到了目前正在发生的冲突问题，警告说“敌对行动将可能升级并使各方卷入冲突，这种风险仍然很高”。

黎巴嫩

9 月 2 日，理事会宣布支持黎巴嫩，根据在无外国干涉或影响下制定的黎巴嫩宪法规定，举行自由和公正的总统选举，并因此呼吁所有剩余的外国部队从这个国家撤出。以 9 票赞成（安哥拉、贝宁、智利、法国、德国、罗马尼亚、西班牙、联合王国、美国）、零票反对和 6 票弃权（阿尔及利亚、巴西、中国、巴基斯坦、菲律宾、俄罗斯联邦），理事会通过了第 1559（2004）号决议，再次呼吁应严格尊重黎巴嫩的主权、领土完整、团结，以及全国在唯一和全权黎巴嫩政府的带领下实现的政治独立。

该文本招致黎巴嫩外交和移民部部长 Mohamad Issa 的严厉批评，他说，友好的叙利亚曾帮助黎巴嫩保持稳定和安全。叙利亚军队的部署和重新部署完全是应黎巴嫩的请求，并且对于防范由于以色列的可憎行动而产生的激进反应做出了贡献。他强调，与即将举行的总统选举有关的事宜“纯粹是内部事务”。

提出该草案文本的法国和美国代表坚称，叙利亚在过去几周的行动表明，叙利亚政府正在将其政治意志强加在黎巴嫩头上，并且迫使其内阁和国民议会修改宪法，以便将现任总统的任

期延长三年。这是对自由和公平总统选举过程原则的嘲讽。持续对黎巴嫩政治生活进行严重干涉可能使黎巴嫩退缩，从而无法实现国际社会一再重申的目标。

在投弃权票的会员国中，巴基斯坦的代表说，该决议与理事会的职能和责任不一致。此外，没有证据表明和平受到了紧迫的威胁，而且该草案主张的主权和完整所涉及的国家并未提出控诉。

10月19日，在秘书长一份日期为10月1日，说明该决议尚未执行的报告（S/2004/777号文件）提出后，理事会重申了对黎巴嫩领土完整、主权和政治独立的支持，并关切地注意到，第1559号决议中提出的要求尚未满足。

以色列/叙利亚

根据一致通过的决议，以及一项主席声明，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限两次延长。在该主席声明中，理事会同意秘书长的看法：“……局势非常紧张，如果无法达成包含中东问题各方在内的全面解决办法，这种局势很可能会继续下去”。最近的一次延长是在12月15日，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至2005年6月30日。自1974年以来，观察员部队对以色列和叙利亚之间的停火和脱离接触问题进行了监督。

伊拉克

理事会于2月24日开始审议由联合王国和美国代表代表联军临时权力机构通报的伊拉克局势。美国代表注意到，尽管进展的速度并非总能如人所愿，但在准备于6月30日向伊拉克政府移交主权之际，局势充满了希望。他强调了3个月前上一次最新进展报告以来取得的主要成就，包括过渡行政法草案的制定工作接近完成和抓获萨达姆·侯赛因。萨达姆·侯赛因将因他对伊拉克人民和人造所犯的罪行接受适当法律程序的审判。

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助理秘书长赫迪·阿纳比在3月24日的通报中宣布，已经达到了最后部分基准中的一个——自由和公平选举的日期业已确定。为了使新政府具备开展有效治理的必需工具，还需要进一步推进安全部门的改革。他警告说，如果不能大幅度非军事化，通过可信的选举实现真正的政治选择只是一句空话。

巴格达的动荡正在日益加深，而且4月初以来伊拉克各地城镇受到的野蛮袭击与日俱增，在此背景下，美国代表于4月16日代表联军发言说，多国部队仍致力于建立一个民主、和平和稳定的伊拉克，并且在叛乱力量、效忠前政权者和从外部渗透入伊拉克的恐怖主义分子制造的持续威胁面前继续履行自己的使命。

秘书长的特别顾问拉赫达尔·卜拉希米于4月27日向理事会报告称，许多伊拉克希望建立一个新的看守政府，并且建立召开一次国民大会，就伊拉克面临的挑战问题展开真正的全国对话。这些挑战就包括仍然“极其令人担忧的”安全局势。由于费卢杰的围攻、麦赫迪军在南部的起义，以及暴力的普遍增涨，极度紧张和焦虑的气氛久久不肯散去。3月17日，伊拉克管理委员会和联军临时权力机构请联合国协助组建一个临时政府，在6月时向其移交主权，并为2005年1月底举行的直接选举做准备。

卜拉希米先生的通报之后，理事会发表了一项主席声明，对他的努力表示强烈支持并欢迎将他提出的临时意见作为组建临时政府的基础。

在 5 月 19 日所做的伊拉克主权移交前最后一次定期通报中，代表联军临时权力机构，美国代表说，6 月 30 日将标志着实现独立和稳定伊拉克道路上的重要一步。他强调打击恐怖主义和保持伊拉克的安全和稳定是同一问题的不同侧面，敦促国际社会参与扩编伊拉克安全部队的重要任务。这一工作将使联合国工作人员能够重返伊拉克，并使联合国能够在协助伊拉克开展选举筹备工作的过程中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在伊拉克被拘押者在阿布格莱布受虐待的问题上，他说，美国和世界其他国家一样，都对这种行径感到震惊和厌恶。

为寻求一项“新的和无歧义的决议”，使其成为向伊拉克人民及其代表移交完整主权的基础，新任务的伊拉克外交部长丁达尔·扎巴里在 6 月 3 日一次具有历史意义的通报中，呼吁理事会批准该临时政府并表示支持目前正在进行的政治进程，并且承认多国部队继续存在并与新伊拉克当局开展合作的必要性。

6 月 7 日，卜拉希米先生对理事会说，在不甚理想的条件下，经过长期、复杂和脆弱的过程，伊拉克已建立了两个对下一阶段至关重要的机构——临时政府和国家独立选举委员会。他说，临时政府已经得到了伊拉克人民的普遍接受。占压倒性地位的愿望是由一个选举产生的政府从联军临时权力机构接管权力，但技术评估表明，到 6 月 30 日之前尚不具备这样的条件。结束占领工作的推迟也是别无选择。

第二天，理事会就伊拉克问题全面决议（1546）的问题举行了磋商。该决议批准建立临时政府并在 2005 年 1 月前举行民主选举。决议欢迎到 6 月 30 日之前结束占领状态，并决定多国部队的地位及其与伊拉克政府的关系，以及联合国在政治过渡中的作用。在多条有关多国部队的条款中，理事会决定，根据临时政府总理伊亚德·阿拉维和美国国务卿科林·鲍威尔于 6 月 5 日致理事会主席的两封信，该部队有权“采取任何必要的措施”来保持伊拉克的安全和稳定。

8 月 12 日，经一致通过的第 1557（2004）号决议，理事会将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了 12 个月。理事会还表示，如果伊拉克政府提出请求，理事会希望在一年或更短的时间里对该任务期限进行审查。（联伊援助团最初是根据第 1500（2003）号决议建立的，期限为一年，目的是支持秘书长履行第 1483（2003）号决议对其规定的任务范围，并合并联合国在伊拉克的活动。联伊援助团于 2003 年 9 月 1 日开始行动，经核准的规模为 300 余名国际和国内文职工作人员）。

9 月 14 日，新任的秘书长伊拉克问题特别代表阿什拉夫·杰汉吉尔·卡齐在他向理事会发表的第一份正式通报中说，随着联伊援助团的部署，“蓝旗”又一次飘扬在伊拉克的土地上，但鉴于当前的安全局势，较浅的足迹是不可避免的。然而，联伊援助团积极支持伊拉克选举委员会。不过，他说，其活动的程度和范围需由包括安全环境在内的主导条件来决定。

为了能够扩大联合国在伊拉克的人员征聘和活动，理事会于 10 月 1 日表示，欢迎秘书长提议的为当地的特派团（联伊援助团）建立一套统筹联合国安全结构的安排，并敦促会员国在捐助方面做出积极的响应。

通过批准秘书长 11 月 30 日的信，理事会同意建立一个信托基金，为联合国在伊拉克的保护部队提供支持。（理事会第 1546（2004）号决议表示，该机构有意建立一个“统一指挥下的独特实体”，为联合国在伊拉克的存在提供安全保障）。

12 月 13 日，特别代表卡齐先生在一次通报中告诉理事会，尽管总体安全执行非常困难，而且公众意见出现了两极化，但即将举行的选举将是对伊拉克新政治秩序和现行过渡进程的考验。这些选举应为伊拉克各界人士提供一个表达政治意见的平台，这一点至关重要。尽管暴力

活动，包括许多极端残忍和分不清红皂白的暴力活动，已经影响到了这个国家很在一部分地区，但他相信，多数伊拉克人痛恨这些暴力活动，并要求通过建立一个获得绝大多数伊拉克人支持的政府来摆脱目前的状况。

伊拉克的代表坚持认为，伊拉克目前面临的问题中最重要的就是即将举行的选举。对选举及其公信力和包容性造成威胁的不是抵制，而是暴力和恐吓活动。虽然他欢迎秘书长最近做出的增加在伊拉克选举工作人员的决定，但他说，这一增加的幅度仍然不够。他了解，如果联合国与伊拉克人隔绝，那么联合国如何才能根据第 1546 号决议规定的任务范围发挥“主要作用”。他强调，不能用“条件允许”为由为在伊拉克当地存在不充分开脱。

“石油换食品”方案

4 月 21 日，理事会表示希望对伊拉克前政府的做法进行调查，查明其逃避第 661（1990）号决议及后续相关决定各项条款的情况，包括通过贿赂、回扣、超量销售石油和在采购人人道主义物资只采用违法支付手段，欢迎秘书长任命一名独立高级别调查组，对这一问题进行调查。

理事会一致通过了第 1538（2004）号决议，呼吁联军临时权力机构、伊拉克和所有其他会员国，包括其国家监管机构，提供完全的合作。

该调查团的成员包括：前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主席保罗·沃克；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洗钱专家，瑞士人马克·皮特；以及前南斯拉夫和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检察官，南非人理查德·戈德斯通。

从 1996 年开始，“石油换食品”方案允许伊拉克使用其部分石油收入购买人道主义救济。这项工作上安全理事会的“661”委员会负责监督，该委员会包括所有 15 个理事国的代表。至 2003 年 11 月终止时，该方案监督了向 2 200 万人民提供约 390 亿美元的人道主义援助，其中许多人都需要在很大程度上依赖外部援助才能维生，因为普通的经济活动已经受到了 1990 年入侵科威特后对伊拉克制裁的严重影响。

（多项平等调查正在进行，其中包括美国国会的调查）。

阿富汗

阿富汗于 10 月 9 日举行了有史以来第一次总统选举，哈米德·卡尔扎伊当选。理事会在 2004 年情况审议中审议了此次选举和选举的准备工作。理事会在 10 月 12 日的主席声明中强调了此次选举的重要性，并向数百万阿富汗选民表示祝贺，这些选民通过自己的参与展现了自己对民主的承诺。

在 10 月 12 日的通报中，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助理秘书长赫迪·阿纳比告诉理事会，尽管存在极端主义者的威胁、崎岖的地形和恶劣的天气条件这些不利条件，选举并不完美，但在阿富汗人民迈向充满活力的民主道路上已经成为一个最好的预兆。

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让-马里·盖埃诺在 11 月 9 日的通报中说，尽管阿富汗人在此次总统选举中显示出了惊人的政治成熟性，但他们在进入下一阶段选举进程，即定于 2005 年 4 月举行的议会选举时仍然需要国际社会的完全支持。他警告说，与总统选举相比，议会选举可能更复杂得多，而且会牵涉到更多的安全关切。

在较早前的 9 月 28 日，盖埃诺先生向理事国通报了选举的准备情况。9 月 17 日，理事会给予驻阿富汗的国际安全援助部队为期一年的授权，将其任务范围扩大到了城市中心和喀布尔外围地区。根据《宪章》第七章，理事会通过表决一致通过了第 1563（2004）号决议，授权参加安援部队的会员国采取所有必要的措施来履行其任务。理事会承认了加强安援部队的必要性，呼吁各国以人员、设备和其他资源的方式向其提供捐助，并向第 1386（2001）号决议所设信托基金提供捐助。

秘书长的阿富汗问题特别代表让·阿尔诺在 8 月 25 日向理事会提交的通报中回顾了总统选举的准备工作，其中也包括登记工作在内。面对罂粟种植在这一年中大幅扩大的局面，他还回顾了反麻醉品工作的关键必要性。此外，他警告说，在前作战人员的裁军、复员和重返社会和重型武器的封存问题上，进度非常缓慢。在 5 月 27 日的通报中，他报告称，以暴力活动抵抗选举进程的水平仍然很难界定，但随着登记工作向农村地区的推进，正在采取预防措施。

在 7 月 15 日的主席声明中，理事会欢迎即将举行的总统选举，并呼吁阿富汗政府和国际社会坚持和加大努力，加强阿富汗的国家军队和国家警察，加速裁军、复员和重返社会的工作，并支持阿富汗政府消灭鸦片生产的努力。

4 月 6 日，在一份主席声明中，对于 3 月 31 日和 4 月 1 日举行的柏林会议承诺在未来三年中向阿富汗提供的 82 亿美元重建援助，理事会表示欢迎。理事会批准了《柏林宣言》，并强调阿富汗政府工作计划、进展报告和《柏林宣言》附件中《禁毒问题柏林宣言》的重要意义。卡尔扎伊总统宣布将在 9 月前举行直接总统和议会选举，理事会对此表示欢迎。

3 月 26 日，理事会一致通过了第 1536（2004）号决议，承认联合国必须继续在援助阿富汗人民巩固和平和重建国家的努力中发挥核心作用，将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 12 个月。

在 3 月 24 日的通报中，阿纳比先生说，和平协定在 26 个月的时间里在阿富汗得到了成功的执行，使举行自由和公平选举的决定成为可能，为新政府赋予了政治上的合法性。然而，仅有合法性是不够的。加快重建和建立确保安全的国家机构，以及建立一个可靠的国家发展基础也至关重要。在执行安全部门的改革方面，也需要取得进一步的进展。

拉赫达尔·卜拉希米的特别代表的职责范围内于 1 月 15 日最后一次向理事国做出了通报，指出阿富汗及其国际伙伴不能长久陶醉在大国民议会成功举行的光环中，大国民议会于 1 月 5 日通过了新的宪法。在会议开幕时，秘书长说，阿富汗必须在国际支持的帮助下解决令人深感不安的安全局势并确保政府具有包容性和广泛的代表性。它们还必须加快重建的步伐。

反恐怖主义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

在这一年中，面临恐怖主义威胁的不断变化和发展，理事会强化了其反对恐怖主义的活动，其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反恐委员会）重新开始活动。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原来称为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其建立的目的是监测该决议的执行情况，所采用的手段包括由会员国提交在反恐方面所采取行动的报告。

第 1373 号决议是在 2001 年 9 月 11 日美国遭受恐怖主义袭击后通过的，该决议呼吁会员国预防和压制恐怖主义筹资，不向参与恐怖主义行动的任何实体或个人提供任何支持，并拒绝向资助、计划、支持和执行此类活动者提供庇护。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主席伊诺森西奥·阿里亚斯（西班牙）在 3 月 4 日向理事会通报该委员会的工作情况时注意到，他在 2 月中旬时提出的振兴反恐委员会的提议源于两方面的理解，即恐怖主义是对国际和平和安全的主要威胁之一，以及联合国必须在打击此类威胁的过程中发挥核心作用，并由理事会通过反恐委员会来牵头执行。在此后为期一天的会议上，约有 30 名发言人对该计划表示支持，这一计划将加强委员会的对该标志性决议做出评价的能力。

理事会强调了加强监测第 1373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重要性，于 3 月 26 日一致通过了第 1535（2004）号决议，重组了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并决定重新开始活动的委员会的组成将包括全体会议——由安全理事会所有会员国组成，以及主席团，并由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反恐执行局）予以协助。执行局作为一个特别政治任务而建立，其最初任期于 2007 年 12 月 31 日終了，理事会将在 2005 年底前对其进行一次全面审查。新建立的反恐执行局执行主任哈尔·鲁佩雷斯（西班牙）于 6 月就任。

在 3 月 30 日的一项主席声明中，理事会核准了委员会主席团至 10 月 4 日的现行安排。7 月 19 日，理事会通过了一项主席声明，请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加快对援助需求的国别评估，以便与有关的捐助国和组织分享，并对委员会启动首次会员国访问准备工作的作法表示欢迎。

10 月 8 日，理事会一致通过了第 1566（2004）号决议，以最强硬的措辞谴责了所有的恐怖主义行为，称之为对和平的最严重威胁，并提供了一些加强现行反恐怖主义制度和法律规范的切实步骤。理事会回顾称，以制造恐怖状态为目的的犯罪行为，包括针对平民的犯罪行为，以及绑架活动是没有任何合法理由的。同样根据该决议，理事会建立了一个包含所有理事国的工作小组，该小组将提交一系列的实际措施建议，对除基地组织/塔利班制裁委员会所涉及内容以外的参与或支持恐怖主义活动的个人、团体和实体予以制裁。

在该决议通过后，俄罗斯联邦代表发言说，杀害人质的行为，以及最近在俄罗斯联邦别斯兰市发生的悲剧都突显出理事会采取更果断行动并进一步制定全球反恐战略的必要性。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是该倡议的发起国，共同发起国还包括中国、法国、德国、罗马尼亚、西班牙、联合王国和美国。

10 月 19 日，理事会通过了一项有关该振兴委员会工作的主席声明，注意到了委员会继续加强会员国打击恐怖主义能力的重要性，以及下列事项的重要性：解决它们在执行第 1373（2001）号决议过程中面临的问题；促进技术援助的提供；以及鼓励尽可能多的会员国成为有关公约和议定书的缔约国。

在该行动后，还举行了为期一天的关于打击恐怖主义问题辩论，以及 5 月 28 日接替西班牙担任该委员会主席的安德列·杰尼索夫（俄罗斯联邦）所做的通报，还有反恐执行局执行主任鲁佩雷斯先生（西班牙）的第一次通报。

第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1 月 30 日，理事会根据第 1526 号决议改进了本国际组织对乌萨马·本·拉丹、基地组织和塔利班成员，以及协助他们的其他个人和组织的制裁制度。理事会扩大了 1999 年通过的各类措施，这些措施要求各会员国冻结财政资产，包括塔利班控制的资产在内，并确保该组织无

法使用这些资产。各国还有义务冻结乌萨马·本·拉丹及其在基地组织中有关人员的资金和其他财政资产，防止它们进入或通过会员国的领土转移。

该委员会也称为“1267”委员会，其设立的目的是监督针对乌萨马·本·拉丹、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实施制裁的执行情况。该委员会主席于1月12日、5月25日、9月13日和12月17日向理事会做出了通报。12月22日，在委员会主席的最后一份通报中，赫拉尔多·穆尼奥斯主席（智利）强调了与希望加强打击恐怖主义能力的国家开展长期合作的必要性。虽然与恐怖主义作斗争的事业取得了进展，但国际社会还远没有赢得这场战争。国际社会有必要加倍努力，并且理解，世界面临的不仅仅是一项军事挑战，而是政治和意识形态方面的挑战。

其他行动

3月11日，精心协调的致命炸弹袭击在马德里拥挤的列车上导致数十人死亡。在此前几个小时，理事会通过了第1530号决议，以强硬的措辞对恐怖主义予以谴责，称其为“对和平和安全的威胁”。在5月10日的主席声明中，理事会谴责了前一天在格罗兹尼发生的恐怖主义炸弹袭击。此次袭击造成俄罗斯联邦车臣共和国总统艾哈迈德·卡德罗夫和其他许多人员死亡。9月1日，理事会通过了一项主席声明，以最强硬的措辞谴责在俄罗斯联邦别斯兰市发生中学校园劫持人质的可憎事件，并要求立即无条件释放人质。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不扩散

在一些非国家行为者，特别是恐怖分子可能购买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问题上，理事会在对美国牵头的有关该问题的决议草案做出行动前，于4月22日举行了一次公开辩论。会员国认为，为了对当前的“大规模恐怖主义”做出响应，该草案的出台非常必要，此类恐怖主义可能通过贩运手段轻易获得最危险的技术。然而，辩论对提案文本的内容和含义提出了疑问，文本中载有一些在国家级别上需采取的措施。特别是，对于理事会承担越来越多新的和更广泛立法权力的趋势表达了关切。

4月28日，理事会通过了第1540（2004）号决议。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该决议决定所有的会员国应禁止非国家行为者购买、使用或转多核、化学或生物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由于该文本获得一致通过，理事会还决定，所有会中国应建立国内管制，防止此类武器和运载手段的扩散，特别是用于恐怖主义目的的扩散，包括针对有关材料建立适当的管制并通过立法措施。

理事会从本决议通过之日起至迟六个月向该委员会提交第一份报告，说明为执行本决议所采取或准备采取的步骤。并且设立一个委员会，由安理会全体成员组成，向理事会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理事会还于12月9日召开会议，听取新任“1540委员会”主席米赫内亚·莫措克（罗马尼亚）的通报，他向理事国通报称，该委员会自6月以来的工作重点是使委员会在开始审议第一批国家报告之前完全运转起来。到此次通报前，该委员会已经收到了86个会员国提交的报告。

非洲

苏丹

秘书长在 12 月向理事会提交的有关苏丹达尔富尔地区形势的报告（S/2004/947 号文件）中指出，“随着秩序瓦解，混乱情况迫在眉睫”，解释说安全局势方面的倒退对政治战线产生的乐观精神投下了阴影。

2003 年 3 月，新政府的金戈威德民兵与苏丹解放军和正义与平等运动的反叛分子首先在达尔富尔爆发战斗。反叛分子要求进行经济和政治改革，据称是他们认为达尔富尔在喀土穆会议中受到了边缘化。苏丹南北部之间的这场冲突使这个地区受到了伤害，成为非洲持续时间最长的一场内战。

在该边远区域发生的流血冲突引起了全世界的关注，并促使理事会就该问题召开了 12 次正式会议，包括 11 月在肯尼亚内罗毕召开的会议。理事会采取各项行动中的重点包括：如果苏丹政府不能在确保达尔富尔地区安全的过程中取得充分的、不可逆的，以及可核实的进展，则明确表示将对其实施制裁（7 月）；以及请求秘书长建立一个国际调查任务，立即对达尔富尔地区侵犯人权的报告进行调查，确定是否确实发生了种族灭绝的行为（9 月）。

理事会对该危机的正式审议始于 5 月 25 日，当时有一项主席声明注意到，在达尔富尔已有数千人被害，而在未来的几个月中还有数十万人面临死亡的威胁，理事会对不断恶化的局势表达了严重的关切，并强烈谴责危害和平解决的任何行动。

通过 6 月 11 日一致通过的第 1547（2004）号决议，理事会对秘书长提出在苏丹建立一个前导小组的提议表示欢迎，该小组将在最初三个月内开展工作，为全面和平协定签署后的未来联合国和平支持运行进行一些准备。

理事会于 7 月 30 日重申了对目前人权危机和广泛侵犯人权行为的严重关切，根据《宪章》第七章，以 13 票赞成、零票反对和 2 票弃权（中国、巴基斯坦）通过了第 1556（2004）号决议。在该决议中，理事会要求苏丹政府解除金戈威德民兵的武装，并将实施暴行者绳之以法。理事会还请秘书长在 30 天内报告该文本的履行情况，并表示打算在未履行的情况下审议进一步的行动，包括在实施制裁。

在 8 月 30 日的一份报告中，秘书长说，苏丹政府的某些措施已取得了一些进展，但并未完全履行阻止针对平民袭击和确保为其提供保护的义务。此外，武装民兵中的绝大多数并未解除武装。他说，同样，也未采取切实的步骤来将任何民兵领导人或这些袭击中的作恶者绳之以法。

在 9 月 2 日的通报中，理事会获悉，在履行第 1556（2004）号决议中有关恢复达尔富尔安全的各项要求的过程中，尽管苏丹政府取得了一些进展，但并未解除民兵武装，也未能阻止他们对平民发动袭击。秘书长的苏丹问题特别代表扬·普龙克也说，未采取切实的步骤将任何民兵领导人或这些攻击中的作恶者绳之以法，甚至未查明其身份，使侵犯人权的行能够在有罪不罚的气候中继续逍遥法外。

此后不久，鉴于苏丹政府未能完全履行其保护达尔富尔平民的义务，理事会于 9 月 18 日宣布，如果苏丹政府不能完全履行第 1556 号决议，或者在非洲联盟扩大和扩展在达尔富尔监测存在的工作中不予以合作，理事会将考虑采取其他的措施，对苏丹的石油行业及其政府或政府中的个别成员施加影响，其中也包括制裁在内。

理事会，根据《宪章》第七章，以 11 票赞成、零票反对及 4 票弃权（阿尔及利亚、中国、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通过了第 1564（2004）号决议，请秘书长迅速建立一个国际调查任务，立即调查达尔富尔侵犯人权的报告，并确定是否出现了种族灭绝的行动。

10月8日，秘书长宣布任命一个由五位成员组成的委员会，目的是：调查目前冲突各方在达尔富尔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和人权法律的报告；对犯罪行为加以定性，并确定是否发生了，或任在发生种族灭绝的行动；以及确定此类犯罪行为的责任并查明行使犯罪的个人，并就问责机构提出建议。

秘书长请该委员会在开始活动后90天内向他做出报告。这五位成员——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前主席安东尼奥·卡塞塞（意大利），担任委员会主席；特雷莎·斯特里格纳-斯科特（加纳）；穆罕默德·法耶克（埃及）；希纳·吉拉尼（巴基斯坦）；以及Diego Garcia-Sayan（秘鲁）——于11月8日抵达苏丹。

作为停火观察员特派团和人道主义援助的一部分，非洲联盟于7月向达尔富尔派出了60名观察员。非洲联盟还于8月初自行决定在月底前向达尔富尔派出300人的保护部队，以便为监测员提供支持。非盟还主办了苏丹政府与反叛分子之间的政治谈判，于8月23日在尼日利亚的阿布贾开始举行。

理事会于9月24日听取了尼日利亚总统兼非洲联盟主席奥卢塞贡·奥巴桑乔的情况通报，他强调非洲联盟在达尔富尔地区发挥的“指挥和控制”作用已经耗尽了其所有的资源。他呼吁理事会确保非盟有足够的力量来克服当前的挑战，包括保持其约3000人的现有部队水平。

在主持会议开幕时，科菲·安南秘书长说，达尔富尔发生的难以形容的暴力不仅仅是非洲的问题，而是关系到整个国际社会。他呼吁整个国际社会向双方发出毫不含糊的明确声音，表明国际社会坚决希望它们能够重返非洲联盟领导的政治解决磋商，而且双方必须为达成协定做出必要的妥协。

10月5日，特别代表扬·普龙克警告说，苏丹的人为冲突如果得不到恰当的解决，将会为更广泛的区域，甚至国际冲突创造条件。一旦这些斗争被认为是阿拉伯人和非洲人文化间的冲突，这些斗争将变得无法控制，并且蔓延到其他地区。在安全和有罪不罚的关键问题上，他报告称未出现进展，但在政治方面有改善的迹象。

该通报是在理事会内在此前一星期就这一不断扩大的悲剧举行一系列闭门会谈后做出的，应苏丹外交部长穆斯塔法·奥斯曼·伊斯梅尔的请求，他也参加了会谈。人权事务高级专员路易丝·阿尔布尔和秘书长的防止灭绝种族罪行问题特别顾问胡安·门德斯报告了他们在达尔富尔为期一周任务中的发现，指出在当地已有165万人逃离家园，并指控武装民兵又杀害了数千人。

10月26日，理事会通过了第1569（2004）号决议，决定就苏丹局势问题于11月18日和19日在内罗毕举行为期两天的会议，参加的代表来自非洲联盟和政府间发展管理局（伊加特）。

在内罗毕会议之前，理事会于11月4日听取了普龙克先生的进一步通报，他警告理事会说，达尔富尔不断恶化的局势很容易进入无政府状态——法律和秩序的全面崩溃。他断言该冲突的性质正在不断变化，说苏丹政府指定了准军事部队，但现在却无法指望这些部队听命于政府。军队、准军队部队和警察之间的界线已变得越来越模糊。在反叛运动中，也出现了领导危机，世界很快就可能发现，达尔富尔处在军阀的统治之下。

普龙克先生倡导采用三管齐下的方法来改善现状，首先是部署一支非洲联盟的第三方部队，有效地遏制违反协定的行为，然后是加快所有的磋商进行，并追究所有政治领导人，包括政府和自我任命的领导人在违反协定和其他人类苦难方面的责任。

安南先生在 11 月 18 日在内罗毕会议上讲话时说，这个国家存在根深蒂固的复杂分歧，特别是在南方，人民已经在自然和人为的恐惧、饥饿和痛苦中生活了数十年。由伊加特牵头的奈瓦沙（肯尼亚）和平进程为逃离长久的噩梦带来了希望，并为改变苏丹的政治形势和治理体创造了机遇。

他坚持认为，现在就应当结束苏丹政府与苏丹人民解放运动/解放军（苏人解/军）之间的谈判，说随着冲突向全国更多地区蔓延，延误的影响已经可以感觉得到，而且不仅是在南方，而在其他地区也可以感觉得到。达尔富尔发生的毁灭性冲突就是最明显的证明。迅速结束南北谈判不仅有助于遏制冲突向全面其他地区进一步蔓延，而且可能促进现有冲突的解决。

尽管他建立理事会在会议上侧重结束南北和谈，但他也承认达尔富尔的冲突也需要得到关注。他说：“鉴于该地区人类苦难的广度和强度，该冲突仍然令人忧心如火。”

11 月 19 日，苏丹政府和苏人解/军在当日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许诺在年底前达成一项和平协议。在这一承诺的鼓励下，理事会宣布强烈支持这些努力，并且重申准备建立一个联合国和平支持任务，帮助执行这一协定。

在两天的会期后，理事会一致通过了第 1574（2004）号决议，并通过该决议将已派往苏丹的前导任务期限延长至 2005 年 3 月 10 日。理事会还通过该决议要求苏丹政府和反叛部队立即停止所有攻击，停止针对平民的强迫迁移，并根据先前达成的协定与人道主义救济努力开展合作。理事会表示将监测履行情况，并会对未满足这些要求的任意一方采取行动。

理事会的理事国纷纷发言支持这些和平努力，其中一些理事国还强调了肯尼亚会议的特殊性，这既是一个信号，表明结束非洲最大国家中战争的重要意义，也是一个机遇，使纽约能够更好地了解非洲大陆。

12 月 7 日，在理事会有关达尔富尔局势的最后一次正式会议上，基兰·普伦德加斯特副秘书长警告说，亲政府民兵与苏人解/军之间的冲突有可能将达尔富尔推入混乱之中。他敦促国际社会向苏丹各方发出毫不含糊的信息，表明通过暴力和敌对军事行动来攫取政治利益是不能容忍的。

普伦德加斯特先生用可怕来形容达尔富尔的人道主义形势，说由于局势越来越不安全，再加上雨季的到来，达尔富尔的弱势人群中能够获得人道主义援助的比例已从 90% 降至 80%。在北达尔富尔州，数万人已无法得到救济。冲突影响的人口总数已增至近 230 万。他说，苏丹估计需要 15 亿美元的救济，其中 6.2 亿用于达尔富尔地区。

12 月 31 日，在肯尼亚的奈瓦沙，南北和平进程的各方，包括苏丹政府和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启动了全面和平协定中一个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关于执行议定书和协定方式问题的协定，以及关于永久停火和安全协定执行方式问题的协定。

中非和西非

1 月召开的会议听取了，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关于秘书长的有关理事会西非代表团在 2003 年中期建议进度报告的通报，理事会理事国同意，解决蹂躏西非的各种相互关联冲突的

区域方法具有重要的意义。理事会在审议了科特迪瓦、几内亚比绍、利比里亚和塞拉利昂的局势的同时，也强调了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提供更多国际支持的重要性。该组织牵头开展了在利比里亚和塞拉利昂的维和行动，并领导了在科特迪瓦和几内亚比绍的调停努力。

2月，理事会审议了秘书长关于2003年6月对中非代表团所提建议的进展报告，侧重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布隆迪和平进程的发展情况。

3月6日，理事会举行了一次有关西非问题的公开会议，侧重秘书长有关打击次区域和跨境问题方法的报告，这也是第一份专门涉及次区域跨境问题的此类报告。在发表报告时，秘书长敦促采用一种协调的方法来解决西非的问题，并将报告中的建议描述为切合实际，并且是一项“行动呼吁”。

从6月20日至29日，理事会的西非代表团访问了科特迪瓦、加纳、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利比里亚、尼日利亚和塞拉利昂。11月20日至25日，为支持中非的和平努力，理事会代表团对卢旺达、刚果民主共和国、布隆迪和乌干达进行了访问。

理事会西非代表团的团长说，该代表团的目非常简单，就是要查明联合国在面临各类挑战时的一致干涉战略。6月30日，在理事会从西非返回后的初步通报中，埃米尔·琼斯·帕里（联合王国）说，要想在西非保持和平，发展、安全和稳定是必不可少的，这个区域具备丰富的潜力，但国家较为脆弱。

在7月16日一次有关西非问题的公开会议上，来自该区域的发言者强调，联合国维持和平和国际发展援助的不断投入为摆脱冲突和贫穷的循环提供了一条道路，并且为在受影响的次区域建立持久和平和发展创造了机遇。

理事会于11月20日至25日向中非派出了一个代表团，其工作内容包括评估刚果和布隆迪的和平进程。11月30日，在提交初步分析时，该代表团团长让-马克·德拉萨布利埃（法国）说，自理事会2003年6月的访问以来，已取得了明显的进展。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地人民有举行选举的愿望，而在布隆迪，和解和分享权力的精神已经取得了明显的进展。

在12月一次有关中非代表团问题的公开会议上，来自该区域的发言者强调了在布隆迪和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关切转型期中，特别是在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出现令人不安的发展之际，巩固其和平进程的重要性。该代表团访问了卢旺达、刚果民主共和国、布隆迪和乌干达。该代表团团长德拉萨布利埃先生（法国）概括了该代表团提出的一些主要建议，此时恰逢大湖会议结束之际。

大湖区

在对11月19日至20日召开的大湖会议筹备问题做出通报时，秘书长的大湖区特别代表易卜拉希马·法尔注意到，经过一年中在非洲召开两次重要会议，包括11月的理事会苏丹问题会议，非洲将得到非常特别的关注。区域筹备会议已分别在布琼布拉和金沙萨举行，另外还在首脑会议召开之前在坎帕拉举行了第三次会议。

自理事会于1994年通过了关于卢旺达问题的主席声明后，理事会在这十年中曾在多个场合表示支持在“适当的时机”召开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该会议由联合国和非洲联盟组织，其目的是建立一个能够在四个主要领域中通过稳定、安全和发展公约的区域框架，这四个领域是：和平与安全、民主与善治、经济发展，以及人道主义问题。

科特迪瓦

理事会对科特迪瓦和平和民族和解进程的密切重视促使五项主席声明和三项决议获得通过，这些主席声明和决议与其他努力一道，建立了一个新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并对这个西非国家实施了为期 13 个月的武器禁运。尽管在 2004 年初出现了一些鼓舞人心的发展，但 3 月发生的暴力事件和 11 月爆发的新敌对行动标志着这将是充满紧张政治僵局的一年。

在 2002 年 9 月的未遂政变之后，科特迪瓦事实上处于分裂状态，其南部在政府的控制之下，北部则由反叛团体掌握。这次政变引发了广泛的暴力和人道主义危机。巩固和平的努力于 11 月 4 日遭到了破坏，政府军攻击了北部由反叛力量控制的阵地，致使数十名平民死伤，并导致联合国暂停在全国的援助行动。11 月 6 日，政府军攻击了法国阵地，杀害了九名法国维和人员和一名美国公民。

理事会断定，科特迪瓦局势仍然是对国际和平和区域安全的威胁，因此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 2 月 27 日的第 1528 号决议建立了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联科行动），最初期限为一年，从 4 月 4 日开始工作。该任务的任务范围包括，观察和监测 2003 年 5 月 3 日全面停火协定的执行情况。

根据第 1528 号决议，理事会请秘书长在 4 月 4 日将权力从联合国科特迪瓦特派团（联科特派团）（其任务期限已根据第 1527 号决议延长至 2 月 27 日）和西非经共体部队移交给联科行动，并因此决定将联科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至这一日期。理事会还决定通过第 1527 号决议，将给予法国部队和西非经共体部队的授权延长至 4 月 4 日，并授权法国部队，根据联科行动与法国当局达成的协定，使用所有必要的手段为联科行动提供支持。

理事会对利纳—马库锡和平协定在科特迪瓦出现的僵局，以及 3 月 25 日和 26 日在阿比让发生的暴力事件表示严重关切，于 4 月 30 日通过了一项主席声明，在其中突出说明了对这个国家中发生的所有侵犯人权指控进行调查的重要性，并强调了每个科特迪瓦行为者在解决危机过程中的个人责任。

在 5 月 25 日的一项主席声明中，理事会强烈谴责了在科特迪瓦发生违反人权国际法律的行为，包括 3 月 25 日和 26 日发生的事件，并且表达了一定要查明应承担责任的那些人并将其绳之以法。理事会重申了对和解政府中一直没有反对党参与的关切，对洛朗·巴博总统宣布解除反对派部长职务表示深为关切。理事会请秘书长建立一个国际调查团，对自 2002 年 9 月 19 日以来该国所有侵犯人权的行为进行调查，并确定责任。

8 月 5 日，理事会在一项主席声明中对科特迪瓦总统、民族和解政府总理和该国所有政治力量签署《阿克拉协定三》表示欢迎。[该协定于 7 月 30 日在加纳的阿克拉签署，目的是巩固和平进程的执行工作，该和平进程始于 2003 年 1 月 30 日在法国利纳—马库锡签署的一项和平协定。]

11 月 6 日，理事会在一项主席声明中谴责了在科特迪瓦布瓦凯发生针对法国部队的袭击事件。这一事件导致人员伤亡，并且谴责了科特迪瓦国家武装部队在该国北部发动的致使空袭行动，认定该行动违反了 2003 年 5 月 3 日的停火协定。理事会还进一步谴责了所有通过信任区运送部队的行为，并要求科特迪瓦各方立即停止所有的军事行动，并完全履行 2003 年 5 月 3 日的停火协定。

理事会于 11 月 15 日一致通过了第 1572 号决议，对敌对行动再次出现和反复违反 2003 年 5 月 3 日停协定的行为感到痛惜，决定立即对科特迪瓦执行为期 13 个月的武器禁运，并要求科

特迪瓦冲突各方在 12 月 15 日之前履行其在现行和平进程中的承诺，否则将要面临进一步的财政和旅行限制。根据《宪章》第七章，理事会决定将在 13 个月结束时，根据和平进程和民族和解进程取得的进展对制裁进行审查。

12 月 16 日，理事会通过了一项主席声明，对各方未能履行其承诺表示痛惜，并表示打算立即审议进一步的步骤，确保有效监测和执行武器禁运工作。理事会对南非总统塔博·姆贝基代表非洲联盟派出的重开和平进程促进代表团表示全力支持。如科特迪瓦任何一方未遵守对姆贝基总统所做承诺，都将给和平与和解进程带来威胁。

几内亚比绍

10 月发生的军队叛乱使几内亚比绍原来面临的复杂和多部门挑战变得更加复杂。理事会对 10 月 6 日导致武装部队参谋长和人力资源总长被杀的事件发展深表关切，于 11 月 2 日通过了一项主席声明，以最强烈的措辞谴责了这种使用武力解决分歧或冤情的作法，并且考虑到非洲联盟在违反宪法改变政府问题上的立场，呼吁几内亚比绍各方停止尝试使用武力夺了政权。

然而，秘书长在他的日期为 12 月 15 日情况报告（S/2004/969 号文件）中说，几内亚比绍全国各界人民都在积极地全面寻找使国家走出当前危机的办法，使几内亚比绍能够建设持久的和平和进步。在 11 月 19 日致理事会主席的一封信中，他提议，为了对这一努力做出贡献，不仅要延长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联几支助处）的存在，而且应修改其任务范围，充分考虑现有的多种任务，以及加强对抗此类威胁的国家能力的重要性。

因此，理事会承认最近的发展给完成该国的过渡进程带来的风险，于 12 月 22 日延长了联几支助处的任务期限，并根据其面临的众多任务对任务范围进行了修改。理事会一致通过了第 1580（2004）号决议，决定该处和其他机构将为加强政治对话和促进民族和解，以及尊重法律和人权的努力提供支助。该处还将为所有国家利益方的努力提供支助，确保完全恢复宪法的正常制度，包括通过举行自由和透明的总统选举来实现这一目标。

作为修订后任务范围的一部分，该特别政治特派团还将鼓励国家改革安全部门的努力，包括制定稳定的民间 - 军队关系，并在全面和平建设战略的框架内积极为加强国家制度和结构的努力提供支助，使它们能够支持法制、尊重人权和政府行政、立法和司法部门独立行使职能。

今年早些时候，理事会于 6 月 18 日在主席声明中，对国家权力机构和几内亚比绍人民坚持支持和投身民主事业表示赞赏，并对该国“民主化进程的脆弱性”以及改善军队状况的需求，特别是拖欠薪金问题，表示了关切。尽管 5 月 12 日新的全国人民议会和新政府开始行使职能，但这种脆弱性仍然存在，主要是因为国家的制度和结构较弱，同时也是因为持续的经济和社会危机。

利比里亚

鉴于利比里亚总统查尔斯·泰勒及其同伙一直在竭力破坏利比里亚的民主过渡进程，理事会于 3 月通过了第 1532（2004）号决议，对联合国三年前开始对该国执行的制裁做出了进一步的细化，呼吁会员国寻找和冻结由这位前总统及其同伙直接或间接控制的财政资产和经济资源。

三年后，利比里亚全国过渡政府主席查尔斯·久德·布赖恩特于 6 月 3 日呼吁理事会解除木材和钻石制裁，以便为该国的经济振兴、前战斗人员成功解除武装和复员，以及从冲突过渡到和平做出贡献。他说，理事会第 1521（2003）号决议实施的制裁使人们相信利比里亚是一

个非常危险的地方。他说，这种理解给所有的进口加上了一笔附加费，提高了利比里亚人民的生活成本，给迈向和平的有序过渡带来了不良影响。

（由于利比里亚向西非次区域的武装团体提供支持，理事会于 2001 年对利比里亚实施了范围广泛的制裁，包括武器和毛坯钻石禁运，以及对官员实施旅行限制。这些制裁于去年开始再次执行。）

注意到这一请求后，理事会于 6 月 17 日重新设立了监测制裁的专家小组，调查制裁的执行和违反情况，包括向利比里亚的邻国派出一个评估团。根据一致通过的第 1549（2004）号决议，理事会为该小组规定的任务范围是调查正在进行的违反武器、钻石和木材禁运，以及旅行限制的情况。该小组还将评估保持停火，以及在利比里亚和次区域中建立稳定的进展情况，而这些都是解除制裁的条件。

在秘书长为履行该小组的任务范围任命了不超过五位专家后，要求该小组在 9 月 30 日之前提交一份中期报告，并于 12 月 10 日前提供一份最终报告。

为了对该小组的最终报告做出响应，理事会通过对 8 月至 11 月的评估团，确定全国过渡政府尚未满足解除这些措施的条件，因此于 12 月 21 日延长了对利比里亚的武器、木材、旅行和钻石制裁。

根据一致通过的第 1579（2004）号决议，理事会将针对武器、木材和旅行的限制延长了一年，并会每 6 个月进行一次审查，而对毛坯钻石销售限制延长了 6 个月，并每三个月进行了次审查。

同样根据该决议，理事会将该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05 年 6 月 21 日，并请该小组执行一次后续任务，调查制裁的执行和违反情况。理事会还请该小组在 2005 年 3 月 21 日前提供一份初步报告，说明在解除钻石制裁条件方面取得的进展，并在 2005 年 6 月 7 日报告有关其他问题的情况。理事会请秘书长与委员会协商任命不超过五位专家，使其具备最初小组的专业能力。

塞拉利昂

随着日期的临近，理事会在 2004 年两次表决延长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联塞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其中第二次行动将该特派团的驻留期延长至 2005 年 1 月 1 日。第 1562（2004）号决议定义了驻留存在的任务性质。

在军事和民警任务方面，该特派团的任务是：监测总体安全形势；支持塞拉利昂武装部队和警察在边境和钻石开采区执行巡逻；以及监测塞拉利昂安全部门不断增长的能力。其他的责任包括支持塞拉利昂警察维持国内安全，包括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的安全，以及协助警察开展征聘、培训和指导方案，以及保护联合国人员、设施和设备。

这场冲突可追溯至 1991 年 3 月，当地革命联合阵线的战斗人员从该国东部靠近利比里亚边境的地方发动了一场战争，目的是推翻塞拉利昂政府。1999 年 10 月，理事会根据第 1270（1999）号决议设立了联塞特派团，为塞拉利昂政府和革命联合阵线于 1999 年 7 月 7 日签署的《洛美（多哥）和平协定》执行工作提供援助。

刚果民主共和国

在整个这一年中，理事会都侧重确保在刚果民主共和国的过渡政府努力执行包容各方的全面协定的过程中为其提供支持。面临持续不断的暴力和不稳定，理事会加强了本组织在当地的的存在，扩大了军事和民警人员的部署。理事会还对现有的安全问题做出的响应，特别是在该国东部区域。这场冲突可追溯至 1998 年 8 月，当时的总统洛朗·卡比拉为稳定国家和巩固自己的控制，将卢旺达部队从这个国家中驱逐了出去。这一行动很快就演变成一场区域争端。

1999 年 7 月，刚果民主共和国、安哥拉、纳米比亚、卢旺达、乌干达和津巴布韦在赞比亚的卢萨卡签署了一项停火协定，反叛组织之一——刚果解放运动也于 8 月签署该协定。为了帮助监测该协定的执行情况，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于 1999 年 11 月建立。

1 月 15 日，理事会通过了第 1522 号决议，对于在基桑加尼建立第一个统筹和统一旅的努力表示欢迎，这将是建立刚果国家军队的步骤之一。理事会决定，由于民族团结和过渡政府已经建立并开始行使职能，理事会要求，根据第 1304（2000）号决议，对基桑加尼及其周边地区进行非军事化的作法，不适用于组建一支统筹和重组后国家军队的全面方案所包含的重组和统筹武装部队。

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理事会于 3 月 12 日一致通过了第 1533 号决议，设立了一个委员会，目的是对第 1493（2003）号决议针对在该国东部活动的所有外国和刚果武装团体实施的制裁执行情况进行监测。理事会对这个国家中的非法武器流动予以谴责，这些活动背后的推动者主要是南北基伍和伊图里的武装团体和民兵，理事会还授权联刚特派团缴获、收集和各类武器，以及违反禁运的材料。

理事会在 5 月 14 日的一项主席声明中谴责了任何阻碍联刚特派团行动自由的活动，并重申全力支持该特派团在稳定该国东部地区局势方面所做的努力。对于卢旺达军队的一些部队侵入刚果民主共和国的报告，理事会表示了关切，并进一步对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卢民主力量）在该国东部加强军事活动和侵入卢旺达的事件表示关切。

理事会在 6 月 2 日的一项主席声明中谴责了，前刚果争取民主联盟（刚果民盟戈马派）指挥官劳伦特·恩孔达少将、朱尔·穆特布西上校和其他人领导的持不同政见分子部队夺取布卡武的行动，以及在此过程中发生的暴行和违反人权行为。理事会敦促出席民族团结和过渡政府所有各方完全坚持和平进程，并且不参与可能危害过渡政府团结的任何行动。

在 6 月 22 日晚的会议上，理事会警告各方不要使用武力夺取刚果民主共和国的政权，强调说，任何干扰和平和过渡进程的尝试都是无法容忍的。理事会还重申了对该国国内持续暴力和不稳定的严重关切，并以最强硬的措辞谴责了参与此类行动的任何外国部队。

理事会根据 7 月 27 日通过的第 1552 号决议，将针对刚果民主共和国各运动和武装团体的武器禁运——原来的禁运定于 7 月 31 日失效，延长了一年。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理事会请秘书长在 30 天内重新设立第 1533（2004）号决议所设的专家小组，任期至 2005 年 1 月 31 日截止，对禁运开展监测。由于各方未能履行第 1493（2003）号决议的执行部分所列的要求，因此理事会决定采取该行动。

理事会在 2004 年两次延长了联刚特派团的任务期限，第一次是根据第 1555 号决议于 7 月 29 日决定延长，第二次是根据第 1565 号决议于 10 月 1 日决定延长。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理事会于 10 月将该特派团的部署期延长至 2005 年 3 月 31 日，为另外 5 900 名人员提供

了授权，并为扩大能力定义了范围广泛的条款，赋予其使用“所有必要手段”来执行任务的权力。理事会请秘书长为联刚特派团安排额外军事能力的快速部署，并将所有的旅和恰当的增强军力手段部署在南北基伍省。

在第 1565 号决议通过后发表讲话时，秘书长注意到，虽然延长该特派团约 5 900 名军事和民警人员任务期限可以改善该特派团的作战能力，但新的 16 700 人上限远低于建议的 23 900 人的部队和 507 名文职人员数字。

理事会承认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出现的持续紧张局势破坏了区域和平和安全，于 12 月 7 日通过了一项主席声明，在该声明中卢旺达军队在该国东部开展军事行动的多份报告深为关切。理事会还强烈谴责了任何和所有此类军事行动，并要求前卢旺达武装部队（前卢部队）和联攻派部队立即解除武装和解散，并考虑遣返或安置事宜。

布隆迪

8 月 13 日，布隆迪加通巴的刚果难民发动的袭击导致 152 人死亡，数十人受伤。两天以后，在 8 月 15 日的一项主席声明中，理事会谴责了这一屠杀并呼吁布隆迪和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局积极合作，立即将作恶者绳之以法。

5 月 21 日，理事会授权联合国布隆迪行动（联布行动）开展一项最初 6 个月的行动，根据 2000 年签署的和平协定，为布隆迪恢复持久和平和实现民族和解的努力提供支持和帮助。

12 月 1 日，理事会将联布行动的任务期限延长了 6 个月至 2005 年 6 月 1 日。另外，根据一致通过的第 1577（2004）号决议，理事会重申了对 8 月 13 日加通巴屠杀的强烈谴责，并重申必须将这些罪行的作恶者绳之以法。对于民族解放力量的一个派系——解放党—民解力量宣布对加通巴屠杀承担责任，理事会深感不安，表示将审议一些针对威胁布隆迪和平的个人采取的措施。

图西族占大多数的军队和胡图族反叛分子之间的长期内部冲突已导致约 20 万人死亡，并且出现了大规模的流离失所，这种形势最终导致多数派别于 2000 年 8 月 28 日在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阿鲁沙签署和平与和解协定。2002 年 11 月 1 日，一项权力共享计划开始生效，使图西族和胡图族总统可以轮流执掌布隆迪的政权。2002 年 12 月 2 日，政府和保卫民主力量（民阵）之间达成了一项停协定。

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

3 月 12 日，在今年第一次有关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局势的会议上，理事会核准了将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埃厄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 6 个月，至 9 月 15 日。该特派团与其他任务一道，负责监测两国政府间和平协定的执行情况，以及当地的民主活动。同样是根据第 1531（2004）号决议，理事会对和平进程中最近出现的僵局表示关切和失望，包括埃塞俄比亚拒绝与负责划分有争议边界的边界委员会合作，以及厄立特里亚拒绝会见秘书长的特使劳埃德·阿克斯沃西。

9 月 14 日，理事会仍然对边界划分缺乏进展表示关切，根据一致通过的第 1560（2004）号决议，核准将埃厄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再次延长 6 个月，至 2005 年 3 月 15 日。理事会还核准对该特派团的存在和作战进行调整，包括从东区撤出步兵营和支援分队，并将现有的三个区合并为两个区。在正在执行的第二个调整阶段中，部队撤离将会受到现有空运准备飞行时数增加的影响。

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之间的战争爆发于 1998 年 5 月，原因是边界争端。埃厄特派团建立于两国于 2000 年 6 月 18 日在阿尔及利亚的阿尔及尔签署《停止敌对行动协定》之后。一项全面的《和平协定》于 2000 年 12 月 12 日签署，地点仍在阿尔及尔。

索马里

在长达十年的无政府状态和饥荒之后，该国的民族和解进程开始于 2000 年中在吉布提的阿尔塔召开多派别和平会议，并开始了组建过渡政府的工作。由于缺乏索马里多个派别的支持，安全、重建和发展方面的主要挑战仍然存在。2002 年 10 月 27 日，《关于停止敌对行动和索马里民族和解进程的结构与原则的宣言》在肯尼亚的埃尔多雷特正式签署。

理事会于 2004 年举行了四次关于索马里问题的会议。在 2 月 25 日的第一次会议上，理事会发表了一项主席声明，重申其对和解进程和坚决支持，并欢迎最近签署的旨在实现问题调解的声明，认为这是迈向持久和平的重要一步。理事会呼吁索马里各方努力取得进展，并通过建立一个过渡政府来迅速结束民族和解会议。

7 月 14 日，鉴于民族和解进程受到了在肯尼亚召开的索马里民族和解会议中僵局的影响，理事会谴责了阻碍和平进程者，并警告说，可能对坚持对抗和冲突者追究责任。理事会还欢迎非洲联盟为准备向索马里部署军事监测员的作法表示欢迎，并呼吁索马里领导人与该倡议合作。

在接下来的一个月中，理事会于 8 月 17 日根据一致通过的第 1558（2004）号决议，请求重新建立监测索马里武器禁运的小组，期限为 6 个月。该小组的任务期限本应在当日到期，理事会请监测小组继续承担向其委派的任务，包括调查通过陆地、海洋和空中进入索马里的违反武器禁运情况。

理事会赞同秘书长对索马里局势的评估，即当前阶段的进展可能需要联合国扩大和平建设作用和存在，在 10 月 26 日的一项主席声明中说，任何此类增强后的作用都应当是逐步累加式的，并且要以与新政府讨论的结果为基础。

索马里民族和解会议上最近取得的进展包括建立过渡联邦议会，理事会在该声明中鼓励采取进一步的步骤来选定总理和一个高效的内阁，并且制定一个初步行动方案 and 过渡时间表。

利比亚

4 月 22 日，理事会在一项主席声明中对利比亚决定放弃其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方案表示欢迎，并欢迎其采取积极的步骤来履行自己的承诺和义务，包括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积极合作。

鉴于利比亚承认其官员对 1988 年泛美 103 航班在苏格兰洛克比上空，以及法国空运联盟 772 航班 1989 年在尼日尔上空遭受的恐怖主义行动负责，断绝与恐怖主义的关系，并安排向受害者家庭支付适当的赔偿后，去年 9 月 12 日，理事会通过了第 1506（2003）号决议，解除了对利比亚的制裁。然而，该决议在通过时只得到了 13 个国家的支持；法国和美国弃权。美国说，其针对利比亚的双向制裁仍然有效，因为美国仍然对利比亚恶劣的人权记录、参与恐怖主义的历史，以及最重要的是，利比亚寻求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做法深感关切。

西撒哈拉

今年对西撒哈拉情况的审议仍然围绕着延长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期限，给争端双方足够的时间去审议 2003 年 1 月的和平提议，并使理事会会有时间审议秘书长提出在 2005 年缩小特派团规模的提议。

秘书长在他 10 月 20 日的报告（S/2004/827 号文件）中概括了减少可能西撒特派团工作人员数量的各种选择。第一种选择是保持现状，即 203 名军事观察员，分驻缓冲带两侧的 9 个小组驻地，以及在斯马拉和达赫拉的两个区总部，部队总部设在阿尤恩，西撒特派团联络处设在阿尔及利亚的廷杜夫，另有一支医疗分队负责支援。

第二种选择是共减少 37 名观察员，占现有实力的 16%，使该特派团总人数减至 193 人。尽管该选择使地面巡逻和联络访问的数量也相应减少，但该选择使西撒特派团能够继续监测停火、报告违规情况，以及保持与各方的日常联络，但总体水平有所下降。该选择不会对西撒特派团的后勤和民事支持要求产生较大的影响。

2003 年 1 月，秘书长的西撒哈拉问题个人特使詹姆斯·贝克三世向参与长期领土争端解决工作的各方发表了“西撒哈拉人民实现自决和平计划”。拟议计划（S/2003/565 号文件，附件二）中规定进行一次由联合国主持的关于西撒哈拉最终地位的全民投票，并设立一个临时当局，直至全民投票结果得到落实为止。

自西班牙于 1974 年放弃控制权之后，摩洛哥和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波利萨里奥阵线）一直在争夺这一领土。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设立于 1991 年，负责监督举行全民投票，使西撒哈拉人民能够选择独立或并入摩洛哥，以此作为联合国解决计划的一部分。这个全民投票进程多年来一直停滞不前。

欧洲

科索沃

2 月 6 日，特别代表和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团长哈里·霍尔克里告诉理事会，“先标准后地位”政策的执行是该特派团的核心政治项目。最紧迫的任务是制定一个执行工作计划，明确订立达到标准需采取的行动。

此后，3 月中旬发生的广泛暴力活动席卷该省，震动了科索沃特派团并使理事会在 2004 年的剩余时间里都在审议该情况。

在一次有关两名阿尔巴尼亚儿童被淹死和科索沃塞族青年被枪杀的抗议活动过后，科索沃阿尔巴尼亚族极端分子领导的，针对塞尔维亚族、罗姆族和阿什卡利族少数民族社区发动的屠杀于 3 月 17 日在米特罗维察这个分裂的城市爆发。抗议者指责塞族因当为儿童的死负责。在此后两天的暴力活动中，有 19 人被杀，954 人受伤。从 3 月 17 日至 19 日，多个社区被包围并受到威胁，居民被迫离开家园；730 幢接近或属于科索沃少数民族的房屋被焚毁或受损。极端主义者还抢劫和破坏了塞尔维亚人的东正教堂，以及其他宗教和文化场所。

这一范围广泛和有目的的行动被认为是科索沃特派团过去五年努力遇到的最严重的倒退，并且是科索沃稳定与和解中的巨大倒退。

3月18日，在主席声明中，理事会谴责了此前一天开始的大规模民族间暴力行为，并坚持必须立即阻止这种行为。理事会还强烈谴责了针对多国安全部队——驻科部队，以及联合国特派团人员和场所有的袭击活动。理事会警告这组作恶者说，“对国际存在的袭击就是对整个国际社会的袭击”，而且极端主义不会在科索沃的未来中发挥作用。

塞尔维亚和黑山外交部长戈兰·斯维拉诺维奇在该声明发表前的辩论中发言说，这些袭击活动向塞族人发出了一个信号，表明他们在该省不能生活，应当离开；这些活动还对驻科部队和联合国特派团说，他们没有真正的权力。他说，对于安全理事会来说，这是一个说明第1244号决议没有得到执行的信号。

阿尔巴尼亚代表对这一悲剧表示痛惜，认为这是与建立一个民主和多民族社会的作法背道而驰的，说这并不能证明积极参与的作法遭遇了失败，而是表明保持平行行政和准军事结构的一贯政策已经失败。这些都为民族孤立提供了机会，并推动了旨在分裂科索沃的新一轮民族清洗。

4月13日，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让-马里·盖埃诺在向理事会通报时，回顾了最近发生的暴力事件及其代表的巨大倒退。他还赞扬了塞尔维亚和黑山政府在根除暴力的努力中发挥的建设性作用，但对科索沃临时自治机构领导人自相矛盾的最初反应感到担忧。科索沃领导人和人民需要采取切实的行动来解决一直困扰着该国的暴力民族根源，并确保不会再次发生。

在4月30日发表的一项声明中，理事会重申，3月31日在科索沃（塞尔维亚和黑山）普里什蒂纳发表的《科索沃标准的执行计划》应当是对临时自治机构在满足标准的进程进行评估的基础。理事会强烈敦促临时自治机构显示出对多民族科索沃完全和无条件的承诺。

5月11日，理事会再次听取了霍尔克里先生的通报，他说，3月的暴力浪潮对国际社会建立多民族科索沃努力的可持续性提供了挑战，这些努力的目标是使所有的公民都能够生活在和平与安全之中。他说，“暴力活动已迫使科索沃特派团认真审视自身”，并补充说，该特派团的疑问是，其响应是否充分，是否采取了足够的行动来预防暴力。因此，科索沃特派团一直在审查其响应危机时的行动程序，并任命了一个审查委员会。

8月5日，负责维持和平行动的副秘书长赫迪·阿纳比在向理事会通报时说，继3月份范围广泛的暴力活动后，在科索沃的工作重点是创造一种环境，加强社区间的信任并推动对话。尽管取得了一些实实在在的发展，但他将总体进展情况定性为脆弱，而且存在严重的持续隐忧。

11月29日，新特别代表和科索沃特派团团长瑟伦·耶森-彼得森在一次通报中告诉理事会，在经历了近五年的“拦截行动”后，在科索沃的最后阶段，包括最终地位谈判在内，可能就要实现。在过去的四个月中，已采取了一些重大的步骤。制定了一项全面的统筹战略和明确一致的行动计划，以及一份具有一定难度但并非无法实现的时间表。自3月以来，只发生了一次严重的民族事件，最近于10月23日举行的选举已是在和平中举行的。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今年，理事会在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情况进行审议后，于11月22日通过了一项分为两个部分的决议，定义了主要多国稳定部队——欧盟部队的任务范围，该部队将由欧洲联盟领导，并于12月2日开始执行任务。这一部队是由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领导的多国稳定部队（稳定部队）的合法续任者，其最初的任务期限为12个月。

另外，根据《宪章》第七章，理事会通过了第 1575（2004）号决议，欢迎北约决定在年底前结束稳定部队的行动，并且通过建立一个总部来保持存在，继续协定与欧盟部队合作执行和平协定。应欧盟部队或北约总部的请求，会员国有权采取所有很必要的措施来保护存在，或为两个组织执行其任务提供协助。理事会还承认，欧盟部队和北约存在有权采取所有必要的措施，保护自身免受袭击或袭击的威胁。

早些时候，鉴于北约半在 12 月结束其稳定部队的行动，理事会于 7 月 9 日一致通过了第 1551（2004）号决议，授权会员国将稳定部队的任务期限再延长 6 个月。另外，在这一分为两个部分的决议中，对于北约决定和欧洲联盟有意启动一个可能包括军事组成部队的后续任务，理事会也表示了欢迎。

对 2004 年情况的审议始于 3 月 3 日高级代表帕迪·阿什当所做的通报，他说，这个国家在重返正常和成为一个现代欧洲国家的进程中正在不断取得进展。然而，他对理事会说，该国满足加入和平伙伴关系，以及成为稳定与结盟协定合格发起国各项条件的的时间已经所剩不多。

他说，镇压受指控战争罪犯支持网络的努力仍在继续，并且执行了必要的法令，冻结了支持拉多万·卡拉季奇的 10 位个人的银行账户，并解除了包括塞族共和国执行党副主席在内的其他一些人的职务。目前正在采取措施，建立指挥战争罪犯的国内能力。

联合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特派团（波黑特派团）执行的警察核证进程遇到了越来越多的挑战，理事会通过 6 月 25 日的一项主席声明，呼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当局，以通过或修正国内法律的方式，确保所有的国际警察工作队（警察工作队）核证决定得到完整和有效的执行。

还是在 11 月 11 日，高级代表在对理事会通报时说，尽管情况已经大为改善，但只有解决过去战争犯罪的问题、保持改善努力和国际社会的持久参与，才能取得进一步的进展。他强调，在这九年中，塞族共和国当局没有向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移交任何一名被告，而且拉多万·卡拉季奇和拉特科·姆拉迪奇仍然逍遥法外。他警告说，塞族共和国采取行动来履行国际法的时间已经所剩不多。

同样在此次会议上，北约秘书长夏侯雅伯回顾了北约在巴尔干的行动。他说，理事会传达出来的信息应当是毫不含糊的，并且坚持找借口的时间已经结束，因为战争犯罪问题目前已经成为阻碍更光明未来的一块最大的绊脚石。这个问题拖延的越久，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就要用更多的时间与来过去做最终的关键决裂，并作为一个现代欧洲国家去拥抱更加光明的未来。

格鲁吉亚

格鲁吉亚年初举行的新总统和议会的选举促进理事会对该情况进行审议。2 月 26 日，格鲁吉亚总统米哈伊尔·萨卡什维利向理事会做出了通报，并对和平解决该国西北部地区阿布哈兹的冲突做出了毫不动摇的承诺。他吁请理事会加强其在格鲁吉亚推动长久和平和稳定事业的努力。

4 月 29 日，在对理事会做出通报时，格鲁吉亚总理 Zurab Zhvania 说，新政府已对严肃的改革和冲突的和平解决做出了承诺。格鲁吉亚政府已解除了非法武装派别的武装，并且拘禁了一些在格鲁吉亚西部活动的犯罪团体，特别是在邻近阿布哈兹的地区。这些团体曾参与绑架和诱拐活动，包括绑架联合国格鲁吉亚观察团（联格观察团）的人员。

在阿布哈兹的社会动荡，并于 1992 年升级为分离主义分子的暴力活动之后，联格观察团于 1993 年 8 月建立，目的是核查停火协定的遵守情况，并对人权进行监测。根据第 1554 号决议，理事会在 2004 年两次一致同意延长联格观察团的任务期限，最近一次是到 2005 年 1 月 31 日截止。

塞浦路斯

4 月，希族和土族塞人对秘书长统一这个岛国的计划同时举行了公民投票，但投票的结果使解决塞浦路斯长期问题的希望归于破灭。理事会对错失解决塞浦路斯问题过程中这一“非同寻常和历史性的”机遇感到失望，在 4 月 29 日的一份致媒体的声明中重申了对塞浦路斯问题通盘政治解决的强烈支持。自 1964 年以来，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一直在这个岛国活动。

在这一历史性公民投票后四天，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基兰·普伦德加斯特在对理事会通报时注意到，尽管有关统一问题的公民投票结果令人失望，但对于这个理事会经历过的最复杂和困难的问题之一，联合国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接近问题的解决。

在月初对理事会发言时，秘书长的特别顾问阿尔瓦罗·德索托说，4 月将是塞浦路斯人民 30 年来经历的最关键时刻，因为他们要决定是否根据秘书长的解决计划实现国家的统一。实现塞浦路斯问题的解决是一项复杂的任务，结果可能是由两个民族、两个地区，根据希族塞人和土族塞人政治平等的原则，建立一个联邦制的塞浦路斯国家，拥有单一国际法律人格、主权和公民权身份。

4 月 21 日，促请理事会核准联合国在塞浦路斯新行动任务范围，以及禁止该岛国武器销售的一项决议草案未获通过，原因是其常任理事国之一——俄罗斯联邦投了否决票。据秘书长关于该事项的报告称，新的联合国行动将包括监视测和核查各方遵守秘书长关于撤离部队、解散地方部队和警察活动问题计划的情况。

在否决该决议后，俄罗斯联邦在发言时强调了 4 月 24 日的全民投票应在无任何外部压力或干涉下举行的必要性。他说，等待结果是有必要的，只有结果公布后，理事会才可以通过一项经审议的决定，包括部署新的联合国行动。

6 月 8 日，德索托先生在向理事会做出通报时注意到，由于希族塞人拒绝和解决计划，确保塞浦路斯以统一国家的身份加入欧洲联盟的最后机会已经错失，由于目前的僵局仍在继续，秘书长认为已不存在重新开始积极斡旋的基础。

联塞部队是根据 1964 年的第 186 号决议建立的，其任务范围是防止希族塞人和土族塞人社区间不断发生的战斗，并对保持和恢复法律和秩序做出贡献。在 1974 年的敌对行动后，理事会扩大了该部队的任务范围，将在部队间维持一个缓冲区的任务也包括在内。在未达成政治解决的情况下，联塞部队的任务期限此后每 6 个月延长一次。

理事会在第 1548（2004）号决议中决定再一次延长联塞部队的任务期限至 2004 年 12 月 15 日，并鉴于希族塞人在 4 月 24 日的公民投票中表决反对该岛的统一计划，欢迎秘书长在三个月内对联塞部队任务范围、部队水平和作战概念进行审查的打算。

理事会在其 10 月 22 日的第 1568 号决议中欢迎秘书长根据第 1548 号决议进行的审查，支持秘书长修改联塞部队作战概念和部队水平的建议，并决定将该部队的任务期限再次延长 6 个月，从 2004 年 12 月 15 日起始，至 2005 年 6 月 15 日截止。

亚洲

布干维尔

在今年唯一一次审议布干维尔形势的正式会议上，理事会听取了主管政治事务助理秘书长达尼洛·蒂尔克的通报，他说，虽然和平进行的目前阶段将要完成，但需要注意的是，该冲突的规模较大，在冲突期间已有约 15 000 人遇害。

在此后的讨论中，发言者对布干维尔的和平和繁荣不断取得进展表示欢迎，特别是武器销毁工作已完成了 80%，起草宪法的努力也在继续，并且选举出一个自治政府。武器销毁方案完成后将为自由和民主选举，以及建立布干维尔自治政府扫清道路。理事会理事国对小规模的联合国布干维尔观察团（联布观察团）所发挥的促进作用表示赞赏，该观察团最近已在新任主任的领导下完成了重新调整。广泛的共识是，由于联布观察团为布干维尔和平协定提供的支持，该协定的执行工作成效显著。

东帝汶

理事会对东帝汶情况审议的结果是，于 11 月决定在这个国家独立三年后的 2005 年 5 月从当地撤出联合国特派团。另外一个重点是东帝汶国务部长兼部长理事会主席 Ana Pessoa Pinto 在 5 月发表的一份声明，她在声明中告诉理事会，东帝汶与联合国的合作具有独特的意义，并且是其历史中令人鼓舞的一章。从历史的角度来说，并不存在什么路线图，但国际社会通过合作努力重建了一个国家，而这个国家最近才从混乱和绝望的瓦砾中站了起来。

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建立于 1999 年 10 月，负责在 8 月 30 日的全民投票后管理东帝汶领土，并于 2002 年 5 月 20 日该领土取得独立后停止了活动。东帝汶过渡当局曾在 2003 年被誉为是联合国取得的“教科书”式成功。就在独立前的 2002 年 5 月 17 日，理事会建立了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作为东帝汶过渡当局的后续行动。

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让-马里·盖埃诺在 2 月 20 日向理事会做本年度第一次情况通报时，敦促执行一个为期一年的维持和平行动“巩固阶段”，该阶段于 5 月 20 日结束，他认为这对于加强已经取得的成果至关重要。他还指出，尚未与印度尼西亚就边界问题达成协定，而且在当地建立结构和关系还需要更多的时间。增加一年的支持期将有助于巩固公共管理，推进严重犯罪的调查工作，并建立一支有效和专业的警察部队，为了使这个国家跨过自给自足的门槛，所有这一切都是至关重要的。

5 月 10 日，对于通过调查规模和任务范围来扩大和改革该特派团的提议，理事会表达了广泛的支持。在就秘书长的报告做出通报时，特别代表卡姆莱什·夏尔马表示，支持继续保持联合国与这个新独立国家之间的所谓“特别关系”。东帝汶政府与东帝汶支助团之间有建设性的交流已成为协作的典范。

5 月 14 日，理事会一致通过了第 1543（2004）号决议，通过该决议将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处长了 6 个月，至 2005 年 5 月 20 日，并准备在此后最后一次将其任务期限处长 6 个月。理事会还决定缩减该团的规模，并对其任务加以修订。根据秘书长的概括，现在的任务范围将包括下列组成部分：为公共管理、司法系统和严重犯罪领域的司法工作提供支助；为执法工作的发展提供支助；以及为东帝汶的安全与稳定提供支助。

8月24日，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赫迪·阿纳比在向理事会做出通报时告诉理事会，东帝汶正在实现自给自足方面取得稳步的进展，但在一段时间里仍然需要国际援助。尽管东帝汶支助团任务范围的所有领域都取得了进展，但在明年5月任务期限到期前的剩余几个月中，还有许多工作要做。在此后的辩论中，发言者警告说，如果没有国际社会的持久援助，在这个国家已经取得的成果可能面临逆转的危险。

11月15日，理事会的辩论对将该团任务期限再次延长至2005年5月20日表达了普遍和广泛共识后，理事会于次日通过了第1573（2004）号决议，将该团的任务期限最后一次延长至该日期。为了使东帝汶支助团完成主要任务并巩固已取得的成果，该团将保留现行的任务、组成和规模。

美洲

海地

联合国在海地的工作始于1993年2月，并在当地部署了联合国-美洲国家组织（美洲组织）联合驻海地国际文职人员特派团。1999年9月，安全理事会在该国建立了第一个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联合国海地特派团（联海特派团）。在至2001年的一系列维持和平任务后，取得了一些积极的进展，包括恢复了部分民主措施，第一次在两届民主选举产生的总统间实现了和平权力移交。然而，在2000年总统和议会选举后产生了一场政治僵局，选举中所谓的“胜利”事实上只是略高于10%选民的投票结果，这场政治僵局最终激化成为一场政治危机。

2004年2月初，在戈纳伊夫市爆发了武装冲突，在此后的几天中，战斗蔓延到了其他城市。最终，叛乱者控制了国家的北部地区。尽管做出了外交努力，但武装反对派仍威胁要进军首都太子港。

理事会对海地不断恶化的政治、安全和人道主义环境深感关切，于2月26日发表了一项主席声明，称将对国际干涉的各种选择进行审议，其中也包括派出国际部队为政治解决提供支助。

海地总统让·贝特朗·阿里斯蒂德于2月29日辞职，并在当日由最高法院法官临时接任总统。当天晚上，海地常驻联合国代表提交了临时总统向联合国发出的援助请求，其中包括授权国际部队进入海地。

当天夜里，为了对不断恶化的政治、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做出反应，理事会一致通过了第1542（2004）号决议，授权立即部署多国临时部队，任务期限为三个月，帮助确保海地首都和其他地区的安全与稳定。理事会还宣布，准备建立一支后续稳定部队，为继续执行政治进程，以及保护安全和稳定的环境提供支助。

4月30日，理事会注意到海地的政治、社会和经济稳定面临的挑战，建立了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海稳定团），最初任务期限为6个月，并请求于6月1日将权力从多国临时部队移交至联海稳定团。

理事会在9月10日的主席声明中强调，根据该特派团的任务范围，该特派团需要积极协助海地的安全机构解决所有非法武装团体的活动问题。理事会还呼吁，为执行全国裁军、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过渡政府应立即完成结果和法律框架的建立工作，并注意到联海稳定团也将在这方面提供援助。

由于认定海地局势仍在威胁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于 11 月 29 日将联海稳定团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05 年 6 月 1 日，并打算在今后进一步延长其任务期限。根据一致通过的第 1576（2004）号决议，理事会鼓励过渡政府继续积极探索所有可能的方法，使游离于过渡进程之外的各方都能够参与到民主和选举进程中来，但将暴力活动拒之门外。

国际法庭和法院

前南斯拉夫和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理事会在这一年中审议了两个联合国战争犯罪法庭，在 11 月 23 日的会议上两个法庭的高级官员——法官和检察官都表示，决心在 2008 年的最后期限之前完成所有的审判，并于 2010 年的最后期限前完成所有因 1994 年卢旺达种族灭绝和 1990 年代前南斯拉夫冲突产生的工作。去年，理事会的第 1503（2003）号决议已定义了这些法庭的完成战略。

早些时候，即 6 月 29 日，这些法庭的高级官员警告称存在严重的财政和人员短缺问题，而且某些区域国家未能执行对高优先地位逃亡者的追捕令，这些都有可能延误在 2008 年最后期限之前完成所有工作的进程。（2003 年 10 月，这些官员在通报中告诉理事会，或许不可能执行这些完成战略。）

在 8 月 4 日的一项主席声明中，理事会强烈敦促这些法庭继续努力实现完成的目标日期。理事会强调说，所有国家的完全合作对于完成这些工作至关重要，并呼吁所有国家，特别是塞尔维亚和黑山、克罗地亚，以及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包括塞族共和国，加强与前南斯拉夫问题法庭的合作，特别是要将拉多万·卡拉季奇、拉特科·姆拉迪奇和所有其他此类被指控者缉拿归案。

理事会于 3 月 26 日一致通过了第 1534（2004）号决议，呼吁检察官迅速对其案例进行审查，确定哪些案件应处理，哪些可以交由有权审判的国家司法机构审判，并确定实现完成战略所需的措施。理事会还呼吁每个法庭，在审查和核定新指控时，应确保将注意力集中于怀疑最应为每个法庭管辖范围内的罪行负责的最高级别的领导人。

国际法院

11 月 4 日，理事会决定国际法院填补空缺的选举将在 2005 年 2 月 15 日在理事会和大会的会议上分别举行。在一致通过的第 1571（2004）号决议，理事会遗憾地注意到，吉尔贝·纪尧姆法官从 2005 年 2 月 11 日起辞职，并进一步注意到，法庭在他剩余任期内出现的空缺必须根据《法院规约》予以填补。（根据《规约》第十四条，安全理事会将指定填补空缺的选举日期）。

维持和平、建设和平、专题问题

维持和平行动

5 月 17 日为期一天关于维持和平问题的辩论中，共有 40 个代表团参加，最终形成了一项主席声明。该声明强调，在今天极富挑战性的环境中，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可能需要足够健全的交战规则和必要的军事资源，使他们能够履行自己的任务并在必要时保护自己。理事会还在该文本中强调了定期评估和平行动的规模、任务范围和结构的必要性，并着眼于做了必要的调

整。理事会强调了改善统筹任务规划，以及加强人员和物资快速部署能力的必要性，确保维持和平行动具备充足的启动能力。

在这方面，理事会呼吁会员国贡献充足的训练有素的部队、警察和文职人员，包括具备特种能力和技能的人员。理事会还呼吁会员国确保向联合国提供完全的政治和财政支助，使其能够有效面对各类挑战，充分考虑每个任务的具体要求，以及本组织所需的人力和财政资源。理事会承认，有效的维持和平行动应当是巩固和保持和平全盘战略中的一个组成部分，强调了从一开始就确保全盘战略不同部门间协调、一致和连续性的必要性，特别是处理好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之间的关系。

商业的作用

早些时候，科菲·安南秘书长于 4 月 15 日对理事会的一次会议说，私营企业的基线已经与联合国的主要目标——和平、发展和平等密不可分。在理事会审议商业在冲突预防、维持和平和冲突后建设和平中发挥作用的问题时，他说，商业与解决冲突之间存在巨大的利益关系，因为企业需要一个稳定的环境来开展自己的经营活动，并且尽可能降低风险。他还进一步说，武装冲突的经济层面常常受到忽视，但永远不能低估。私营企业决定在冲突区开展经营活动可以帮助一个国家反对冲突，但也可能因为这些企业本身加剧了冲突而使局势为得更加紧张。

德国代表在 4 月担任主席时，代表自己的国家说，在理想状态下，企业参与冲突后的重建可以提供双重的惠益：通过投资，可以带来更多的就业岗位和商业机遇；以及管理技巧和专业能力。然而，最终决定私营行业最佳利益的并不是政府或国际组织，这些公司会做出自己的决定，权衡在冲突区开展经营活动可能带来的机遇与风险。他强调，只有通过更广泛的协调努力，参与冲突中所有阶段的私营企业才有可能取得成功。

此次会议的参加者包括西门子公司总裁兼首席执行官 **Heinrich von Pierer**，对于私营行业参与冲突后的局势，他查明的关键基本因素包括：安全、基础设施、筹资、冲突后规划和明显可见的进展。世界银行行长詹姆斯·沃尔芬森在讨论中认为，一旦和平得到恢复，有必要为恢复商业建立一个框架。私营行业在冲突预防中的目标与千年发展目标中的总体人类目标是一致的——为人民提供生存的机会。

和平建设

9 月 22 日，举行了一次部长级会议，讨论在被战争摧毁的社会中建设持久和平的办法，此次会议最终导致一项主席声明的产生，理事会在该声明中承认了警察、司法和回归法制等民事方面在解决复杂危机和预防危机再次发生方面日益提高的重要性。理事会肯定了冲突解决的重要性，并承认民事 - 军事合作在危机管理中的重要意义。他说，对于解决和稳定某些严重的危机局势并保证安全，军队和警察部分至关重要。

部长们还就一项文本达成了共识，肯定了民事部分在提供人道主义援助、重建公共秩序、保持公共机构的运转职能、重建、恢复和长期可持续发展的和平建设方面发挥着关键的作用。民事参与对于军事脱离接触战略也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并且在冲突后的和平建设中发挥着关键的作用。

在宣布会议开幕时，科菲·安南秘书长说，建设持久和平是一项复杂的事业，但也可以取得真正的成功；萨尔瓦多、危地马拉、莫桑比克、纳米比亚 和最近的东帝汶都是成功的典范。为了取得成功，某些组成部分是必不可少的。首先是理事会的长期承诺，因为如果理事会不感兴趣或存在分歧，将可能遗留一些深层次的问题，这些问题会日复一日地溃烂下去，有朝

一日会爆发出来。他说：“我们已经看到海地和利比里亚和平建设失败带来的苦果，在这些地方我们不得不再次介入。我们一定不能在这些错误面前重蹈覆辙。”

民间社会的作用

由担任主席国的菲律宾代表团召集，理事会于 6 月 22 日就民间社会在冲突后和平建设中的作用问题举行了一次长时间的讨论，科菲·安南秘书长在会上呼吁联合国与民间社会之间开展双向对话，不是要一方来指使另一方，而是确保双方的努力能够相辅相成。他强调，不能只在联合国带着自己的任务来到某个国家时，才将民间社会组织看成是和平建设伙伴。在包括安全理事会在内的联合国议事进程中，地方和国际民间社会团体都可以发挥自己的作用。在安全理事会的议事进程中，国内冲突和复杂的紧急情况已经成为近年来的核心事务。

秘书长敦促理事会，不能将民间社会的参与仅仅看作是抢夺角色的企图，而是一种为理事会的决定提高质量和增加价值的途径，并确保这些决定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此外，民间社会团体应减少通过促进排外政策或暴力，利用武力所获得的影响力。它们有助于降低那些希望重新挑起冲突的团体所具备的号召力，协助在冲突后结构和方案的设计问题上建立民族一致，并使地方社会为接收退役士兵、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做好准备。简而言之，它们能够成为被边缘化者表达关切的途径。他说，现在理事会就应深化与民间社会团体的对话，在双方之间建立根基更稳固的关系。过渡时期司法国际中心和援外社国际协会都参加了当日的辩论。

冲突后和解

在 1 月 26 日的会议上，超过 40 位发言者陈述了对联合国在冲突后和解中发挥作用的看法，会后发表了一项主席声明，理事会在声明中重申了联合国在这方面的作用，并强调联合国系统内部和安理会内部应开展必要的密切合作。理事会理事国认为，应进一步审查利用指导联合国系统和会员国内部现有专业能力的方法，使理事会、更广泛的联合国系统、各成员及整个国际社会能够更方便地获取这些专业能力。

由于 1 月由智利代表团担任理事会主席，在宣布会议开幕时，智利外交部长玛丽亚·索莱达·阿尔韦亚尔·巴伦苏埃拉说，冲突后和解的主题正处在道德责任与建立国际和平政治责任的交汇点上。主管政治事务助理秘书长图利亚迈尼·卡洛莫说，每一次武装冲突都是一次人类灾难，只有通过真实的和解和解决冲突的根源才能真正结束冲突。他说，和解的意义是使经历过痛苦和分裂过往的人们能够重新建立和谐的关系，并再一次生活在一起。根据具体国家情况的不同，实现和解的方法也各不相同。

司法和法治

在 10 月 6 日的会议上，理事会在一项主席声明中强调了在冲突后社会中恢复司法和法制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这样的做的目的不仅是要追究过去的错误，也是要促进民族和解和帮助预防冲突卷土重来。在会议开幕发言时，科菲·安南说，为了让遭受冲突破坏的社会恢复生机，重新引入法制并确保法律的公正适用至关重要。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署长马克·马洛赫一布朗，以及秘书长的防止灭绝种族罪行问题特别顾问胡安·门德斯也在会议上发言。

在这次为期一天的会议上，多数参加者都呼吁从一开始就将司法和法制的条款写入和平任务的任务范围，使和解和重建能够在受冲突蹂躏的社会中尽早扎下根来。然而，发言者对预先包装好的解决方案和“一刀切”式的公式化作法提出了警告。一些发言者将国际刑事法院描述为，最严重国际犯罪中受害者的希望寄托，坚持认为该法院是终结有罪不罚的最大希望。

武装冲突中的平民

理事会对武装冲突中平民保护问题进行的审议是根据秘书长有关该事项的最新报告（S/2004/431 号文件）做出的，该报告注意到，平民仍然是武装冲突中首当其冲的受害者。2002 年 3 月 15 日的主席声明（S/PRST/2002/6 号文件）中载有一份关于该问题的备忘录，该声明查明了冲突局势中保护平民的 13 个主要目标：接触弱势群体；把平民和武装分子隔离开；司法与和解；安全、法律和秩序；解除武装、复员、重返社会和康复；小武器和排雷行动；安全部队和维持和平部队的训练；对妇女的影响；对儿童的影响；人道主义人员和有关人员的安全保障；媒体和新闻；自然资源与武装冲突；制裁的人道主义影响。

6 月，在向理事会通报时，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扬·埃格兰注意到，只要平民仍然是武装冲突局势下主要的受害者，就证明武装冲突中对平民保护方面取得的进展仍然不足，而且建立保护文化仍然是一个遥远的目标，因此建议理事会审议通过一项关于该专题的新决议。在 12 月 14 日的一次通报中，埃格兰先生要求理事会采取行动，建立一种保护文化，满足那些卷入冲突的平民的真正需求。同日，理事会通过了一项主席声明，重申了谴责所有针对平民或其他受国际法保护者的暴力活动。理事会还强调，为解决冲突的根源问题，通过一项广泛的冲突预防战略非常必要。

儿童与武装冲突

理事会于 4 月 22 日通过了第 1539 号决议，强烈谴责了招募和使用儿童兵的行为，请秘书长紧急地、最好在三个月内制定一项建立系统、全面的监测和汇报机制的行动计划，及时就此类作法提供客观、准确、可靠的信息，以供考虑采取适当行动。呼吁有关各方，在三个月内拟定一项有具体时限的行动计划，以停止违反对其适用的国际义务招募和使用儿童，并且表示打算考虑通过针对具体国家的决议，实施目标明确和逐步升级的措施，例如实施小武器和轻武器禁运。

理事会于 1 月 20 日就该议题进行公开辩论的重点是秘书长的一份报告（S/2003/1053 号文件），该报告列出了理事会议程中 6 处局势中的约 32 方，包括政府和武装团体，它们仍在继续招募和使用儿童兵，其中包括阿富汗、布隆迪、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利比里亚和索马里。发表该报告的是秘书长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奥拉拉·奥图诺。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卡罗尔·贝拉米也向理事会做出了通报。

妇女、和平与安全

10 月 28 日，在具有里程碑意义的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四周年之际，理事会举行了一次为期一天的辩论，对妇女和儿童成为武装冲突中最主要的受害者表示关切，并强调了在冲突预防和解决方面加强他们决策作用的必要性。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让-马里·盖埃诺，就维持和平行动部执行该决议的情况向理事会做出了通报。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路易丝·阿尔布尔说，第 1325 号决议的真正目的是满足妇女和儿童在达尔富尔等危机中的需求。有五十位发言者，包括 42 个会员国的代表上台发言，针对加速消灭武装冲突中基于性别的暴力，以及促进妇女参与和平建设各阶段的方法提出了建议。

在讨论后，理事会立即通过了一项主席声明，强烈谴责在武装冲突中侵害妇女的暴力行为。理事会还谴责了冲突中侵犯妇女和女童人权，以及使用性剥削、暴力和虐待的行为。理事会敦促完全和立即停止此类行为，并且作为寻求和平、公正、真相和民族和解全面方法的一部分，强调了结束有罪不罚的必要性。

复杂危机和联合国的响应

在新专题辩论中，理事会 5 月主席——巴基斯坦代表团于 5 月 17 日召集了一次关于复杂危机和联合国响应问题的辩论，巴基斯坦代表以其国家身份解释说，原因是复杂危机的数量和强度均出现了急剧增长。他告诉理事会理事国，这一事实已经产生了惊人的政治、经济和人道主义代价，需要制定出一致的响应加以应对。

在宣布讨论开幕时，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扬·埃格兰说，联合国要想在这方面取得的成功，将取决于有多少人通过联合国迅速、果断的行动获得了援助和保护。他强调，理事会对援助和保护共同目标的不懈承诺至关重要，他说，确保持久的成果是联合国内外所有各方的集体责任。复杂的紧急情况及其后果不仅体现在军事和安全领域，同样也会出现在政治、经济、社会和人道主义领域中。

与区域组织的协作

7 月 20 日发表的一项主席声明请各区域组织采取必要的步骤，加强与联合国的协作，实现稳定进程的最高效率。理事会还鼓励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之间加强合作和协调，特别是通过信息交换，以及共享经验和最佳作法。理事会对秘书长与区域组织领导人召开高级别会议的作法表示欢迎，并对在冲突预防的形式与合作，以及和平建设中的合作原则问题上达成的共识表示欢迎。

在该声明发表前，理事会就该主题举行了为期一天的会议，科菲·安南秘书长在会上回顾了他在 2003 年 4 月在向理事会发表的声明，在该声明中，他敦促本组织建立一个有效和相互加强的区域及全球机制网络，使该网络在今天复杂的现实中既具备灵活性，又具有响应能力。7 月 20 日，他说，联合国正在许多国家的稳定进程中与区域组织合作，其中包括利比里亚、科特迪瓦、布隆迪、科索沃和阿富汗的稳定进程。他呼吁国际社会更全面地考虑不同组织的相对强项，并努力建立足以解决当前和未来各类挑战的战略伙伴关系。

武器禁运

1 月 19 日，在对秘书长关于小武器问题的报告进行审议后，该报告由主管裁军事务副秘书长阿部信泰向理事会提交、理事会主席发表了一项声明，鼓励武器出口国在小武器和轻武器交易过程中保持“最高水平”的责任感，并且鼓励在审查此类武器来源和转移过程中开展国际和区域合作，防止其流入恐怖主义组织。理事会还重申，呼吁所有会员国有效地执行理事会规定的武器禁运和其他制裁，并敦促会员国协助有关国家加强履行这方面义务的能力。

向理事会做出的通报

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

5 月 7 日，在巴基斯坦担任主席国期间，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正式向理事会做出了通报，欧安组织轮值主席、保加利亚外交部长索洛门·帕西说，欧安组织是联合国的特殊伙伴。作为欧洲最大的安全组织，欧安组织曾帮助结束塔吉克斯坦内战；遏制了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摩尔多瓦共和国和格鲁吉亚的冲突；并平息了多个国家的民族间冲突。

他说，欧安组织与联合国一道，在冲突后的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及科索沃建立民间社会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欧安组织坚持以独特和全面方式实现安全，强调政治 - 军事

问题、人权和经济发展，欧安组织已成为该区域中早期预警、冲突预防、危机管理和冲突后恢复的首要手段。通过解决旅行文件安全、民航面临的便携式肩射导弹威胁，以及改善阻止恐怖主义筹资的方法等问题，欧安组织正在采取实际的方法打击恐怖主义。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

5月20日，理事会听取了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吕德·吕贝尔斯的通报，他对理事国说，在难民问题的持久解决方面，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在非洲的这么多地方，有这么多的机会，包括厄立特里亚、安哥拉、卢旺达、塞拉利昂、利比里亚和布隆迪。然而，尽管取得了一些成果，他仍然对非洲获得的资源存在不公平的现象表示关切。例如，尽管各小组努力将数万难民从乍得的边界地区迁移出去，但这一拯救生命的行动和为难民最终遣返准备的基金，都面临严重的资金不足问题。在利比里亚的行动也面临严重的短缺问题。

他将降低冲突再次发生的风险称作“共同责任”，但许多挑战需要所有层次和平进程强有力的支持，并确保前作战人员的裁军、复员和重返社会，其中也包括儿童兵在内。在难民的安全问题上，他说，虽然东道国对确保难民居住区的安全负有主要责任，但国际社会也有责任向缺乏能力和资源的国家提供协助，使它们能够自行履行这一义务，这一点已得到了安全理事会第1296（2000）号决议的认可。
